

标段编号：2407-440305-04-01-220414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环西丽湖绿道（碧道）光储超充一体站项目施工总承包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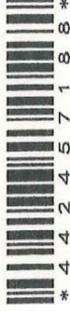
日期：2024年10月24日

资信标汇总表

序号	节点名称	内容（按以下格式提供）	备注
	投标基本信息	<p>公司名称：<u>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u>；</p> <p>企业性质：<u>民营企业</u>（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p> <p>注册地址：<u>广东省东莞市大朗镇大井头朗东路 23 号 416 室</u>；分支机构/分公司地址（若有）：</p> <p>企业资质情况：<u>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u> <u>《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五级</u>；</p> <p>企业认证情况：<u>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u>；<u>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u>；<u>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u></p> <p>投标联系人、联系方式、邮箱：<u>方美珠 15819558932 549098740@qq.com</u>；</p>	
	投标人类似工程施工业绩	<p>1、项目名称：<u>廊坊市奥飞新能源有限公司 5.08915MWp 屋顶光伏项目</u>；</p> <p>（建设单位：<u>廊坊市奥飞新能源有限公司</u>；合同金额：<u>641.2329</u>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u>2021 年 07 月 26</u> 日；装机容量（kWp），若有：<u>5089.15</u>，）</p> <p>2、项目名称：<u>梅州伟友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2.226MWP 屋顶光伏（一期）项目</u>；</p> <p>（建设单位：<u>广东汇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u>；合同金额：<u>298.2840</u>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u>2021 年 11 月 26</u> 日；装机容量（kWp），若有：<u>2226.00</u>，）</p> <p>3、项目名称：<u>汕尾天贸新能源 3.344MWP 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 EPC 承包合同</u>；</p> <p>（建设单位：<u>汕尾华润能源有限公司</u>；合同金额：<u>1508.17671</u>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u>2022 年 12 月 30</u> 日；装机容量（kWp），若有：<u>3344.00</u>，）</p>	

		<p>4、项目名称：<u>广东微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厂房屋面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EPC 总承包工程项目</u>；</p> <p>（建设单位：<u>云浮市合信实业有限公司</u>；合同金额：<u>369.34</u>万元；合同签订时间：<u>2023</u>年<u>05</u>月<u>27</u>日；装机容量（kWp），若有：<u>928</u>，<u> </u>）</p> <p>5、项目名称：<u>东莞市至美环保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1797K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u>；</p> <p>（建设单位：<u>广东汇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u>；合同金额：<u>260.57</u>万元；合同签订时间：<u>2022</u>年<u>6</u>月<u>9</u>日；装机容量（kWp），若有：<u>1797</u>，<u> </u>）</p>	
	投标人财务状况	资产负债率：2021 年 <u>69.45%</u> ；2022 年 <u>67.98%</u> ；2023 年 <u>69.24%</u> ；	
	拟派项目团队人员配备	拟派总人数： <u>8</u> 人；中级或以上工程师人数： <u>1</u> 人	
	售后增值服务（若有）	<input type="checkbox"/> 提供售后增值服务	
	承诺函及投标人股东关系构成表	<p>法人：<u>叶权锋</u>；</p> <p>是否存在本单位的控股股东，若有，请列出：<u>叶海占股 30%</u></p> <p>是否存在与本单位存在管理关系的单位，若有，请列出：<u>无</u>；</p> <p>是否存在与招标人有利害关系的情况，若有，请列出：<u>无</u>；</p>	

1、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4XA9E02L

营业执照

(副本)(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人民币叁仟壹佰贰拾万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7年11月03日

法定代表人 叶权锋

住所 广东省东莞市大朗镇大井头朗东路23号416室

经营范围

清洁能源产品研发、设计、销售；太阳能设备、光伏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电线电缆、充电桩设备、光伏设备、光伏系统设备；储能柜、销售；机电设备安装、维修、调试；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建设及运营；发电技术、研发；水电安装工程、节能环保工程、太阳能发电系统、设计、施工、销售；房屋建筑、室内装饰、园林绿化工程、环保工程、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消防设施、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维护；建筑加固、加固补强、建筑结构防水补漏；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年12月13日

请于每年6月30日前报送年度报告，逾期将受到信用惩戒和处罚。
途径：登陆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东莞市场监管”微信公众号。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

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企业资质证书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二级）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736149

企业名称: 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4XA9E02L

法定代表人: 叶权锋

注册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大朗镇大井头朗东路23号416室

有效期: 至 2025年04月30日

资质等级: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4月30日

安全生产许可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MA4XA9E02L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0]113865

企业名称：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叶权锋
单位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大朗镇大井朗东路23号416室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3年10月24日 至 2026年10月24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10月24日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

许可证编号：6-1-00083-2018

单位名称：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
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东莞市大朗镇大井头朗东路23号
416室

法定代表人：叶权锋

许可类别和等级：承装类五级、承修类五
级、承试类五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MA4XA9E02L

有效期限自 2024年04月04日 始
至 2030年04月03日 止



2024年03月15日

国家能源局印制

3、体系认证证书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32123Q30356R0M

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MA4XA9E02L)

注册地址/经营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大朗镇大井头朗东路23号416室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19001-2016/ISO9001:2015+GB/T50430-2017

认证范围：

资质范围内的电力工程施工、施工劳务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认证范围：

资质范围内的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

首次发证日期：2023年09月22日

有效期至：2026年09月21日

获证组织在证书有效期内每年至少接受一次监督审核。自发证日起，此证与监督保持注册证书一并使用方为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或本公司网站（www.csciso.com）查询。



法人：



中海评认证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厦门市湖里区嘉禾路398号财富港湾写字楼618室

电话：4006615775

网址：www.csciso.com 邮编：361000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32123E3023OR0M

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4XA9E02L)

注册地址/经营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大朗镇大井头朗东路23号416室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认证范围:

资质范围内的电力工程施工、施工劳务、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所涉及的环境管理活动

发证日期: 2023年09月26日

有效期至: 2026年09月25日

获证组织在证书有效期内每年至少接受一次监督审核。自发证日起,此证与监督保持注册证书一并使用方为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或本公司网站(www.csciso.com)查询。



法人:



中海评认证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厦门市湖里区嘉禾路398号财富港湾写字楼618室

电话: 4006615775

网址: www.csciso.com 邮编: 361000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32123S30219ROM

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MA4XA9E02L)

注册地址/经营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大朗镇大井头朗东路23号416室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45001-2020/ISO45001:2018**

认证范围：

资质范围内的电力工程施工、施工劳务、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所涉及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发证日期：2023年09月26日

有效期至：2026年09月25日

获证组织在证书有效期内每年至少接受一次监督审核。自发证日起，此证与监督保持注册证书一并使用方为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或本公司网站（www.csciso.com）查询。



法人：



中海评认证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厦门市湖里区嘉禾路398号财富港湾写字楼618室
电话：4006615775
网址：www.csciso.com 邮编：361000

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

序号	工程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价格	装机容量 (kWp), 若有	备注
1	廊坊市奥飞新能源有限公司 5.08915MWp 屋顶光伏项目	2021年07月26日	641.2329 万元	5089.15	/
2	梅州伟友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2.226MWP 屋顶光伏(一期)项目	2021年11月26日	298.2840 万元	2226.00	/
3	汕尾天贸新能源 3.344MWP 屋顶分 布式光伏项目 EPC 承包合同	2022年12月30日	1508.176 71 万元	3344.00	/
4	广东微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厂房 屋面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EPC 总 承包工程项目	2023年05月27日	369.34 万元	928	/
5	东莞市至美环保包装科技有限公 司 1797K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022年6月9日	260.57 万元	1797	/

廊坊市奥飞新能源有限公司 5.08915MWp 屋顶光伏项目

合同编号：AF-SG-20210700

廊坊市奥飞新能源有限公司 5.08915MWp屋顶光伏项目

EPC承包合同

甲 方： 廊坊奥飞新能源有限公司

乙 方： 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1年7月26日



发包人（甲方）：廊坊奥飞新能源有限公司

信用代码：91131002MA0GGPCU9A

联系人：张雷

通讯地址：河北省廊坊市安次区廊坊龙河经济开发区龙泽路188号6号楼101室

承包人（乙方）：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信用代码：91441900MA4XA9E02L

联系人：叶权锋

通讯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大朗镇大井头朗东路 23 号 416 室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方将廊坊市奥飞新能源有限公司5.08915MWp屋顶光伏项目整个项EPC目承包工程发包给乙方，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廊坊市奥飞新能源有限公司5.08915MWp屋顶光伏项目
- 2、工程地点：河北省廊坊市安次区龙河工业园富康道145号
- 3、工程范围：包括能满足太阳能光伏电站从开始实施直至并网运行功能所需具备的除甲供设备（光伏组件、逆变器）外所有材料采购、运输及储存、建筑安装、施工、调试、试验及检查验收、试运行、消缺、以及质保等。
- 4、承包范围：包整个项目的施工、调试及所有材料的采购，具体内容如下：
 - (1) 供货范围：除甲供设备（光伏组件、逆变器）外所有材料（含辅材），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材料：MC4 接头、电线电缆、光伏支架、汇流箱、配电柜（箱）、钢材、接地导线、PVC 线管、桥架、电缆头、及辅材等；
 - (2) 施工范围：本项目所有分部分项工程材料或设备的吊装、卸车、二次搬运、施工安装、土建工程、电气工程、并网调试及保修等所有工程任务；
 - (3) 乙方对以上所有项目的施工包质量、包进度、包安全、包施工措施。

第二条：工程工期

项目达到并网条件日期：2021年10月15日；

项目完成并网日期：2021年10月31日；

第三条：合同价格及付款方式

1、合同价格：固定单价：1.26元/W，计划装机容量：5.08915 MWp，合同总价为：6412329.00元（含税9%）（大写人民币）¥：陆佰肆拾壹万贰仟叁佰贰拾玖元整。

2、合同类型：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最终结算金额以实际装机容量为准。
乙方需向甲方提供 9%增值税专用。

发票要备注服务发生地县（市、区）名称及项目名称。

第四条：工程质量

1、质量标准：达到合格等级标准（达到供电并网验收标准）。

本工程执行国家及行业现行的规范或标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规范或标准：

- (1)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50210—2001；
- (2)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01；
- (3)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盘、柜及二次回路验收规范》GB50171-1992；
- (4)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母线验收规范》GB149-1990；
- (5) 《光伏发电站施工规范》GB 50794-2012；
- (6) 《光伏发电工程施工组织设计规范》GBT 50795-2012；
- (7) 《光伏发电工程验收规范》、《光伏电站标准施工工艺》等，要求验收合格。

2、质量要求

(1)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国家现行规范中的质量标准、设计图纸的技术要求进行施工，设计图纸需经甲方及业主方的审查及认可；

(2) 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技术措施以甲方的技术交底为准，过程质量控制检验执行规范及图纸要求。

(3) 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甲方的质量监督管理，各分部分项工程、隐蔽工程必须经甲方及业主方代表认可后，方可进行下一工序施工。

第十三条：补充条款

1、乙方在合同签订时必须与甲方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作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2、乙方采购的支架、桥架、夹具、防雷扁铁等定制型材料，应提前送样经甲方以及业主签字确认，若实际到场材料与签字确认后送样材料不符，甲方有权不允许该材料进入施工现场。

3、乙方保证按照工程进度要求调配施工人员，并保证施工高峰期间的施工人员不少于6人。

4、本合同约定应由乙方支付的罚款、违约金及其他赔偿甲方均有权直接从合同应付款中扣除，如仍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继续追偿。

5、施工人员进场严禁携带香烟及打火机，发现抽烟者罚款 500 元/烟头。

第十四条：附则

1、本合同自双方签章后生效，至工程验收交工及保修期满结清尾款后自行失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或签订补充协议，协商不成双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3、本合同壹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廊坊奥飞新能源有限公司

代表人（签章）：

纳税识别号：91131002MA00GPCU9A

地址：河北省廊坊市安次区廊坊龙河经济开发区龙泽路188号6号楼101室

银行账号：316900142810606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

电话：13392112633

乙方：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签章）：

纳税识别号：91441900MA4XA9E02L

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大朗镇大井头朗东路 23 号 416 室

银行账号：4429 1301 0400 09060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大朗富华支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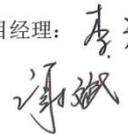
电话：0769-87036112

验收证明

竣工验收报告			
第一部分：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河北廊坊讯云科技 5.08915MWp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工程地址	河北廊坊市安次区富康道 145 号
投资方	廊坊奥飞新能源有限公司	施工方	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装机规模	5.08915MWp	并网电压	380V
主体工程完工时间	2021 年 11 月 1 日	验收日期	2021 年 12 月 10 日
第二部分：光伏组件及固定支架现场检验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标准	检验记录
1	光伏支架	光伏支架来料尺寸测量 (宽、高、厚度)	合格
2		彩钢瓦拉力测试超过 1000N	合格
3		支架安装牢固、可靠、平整度(单个阵列高度差小于 1CM) (检查平垫片和弹簧垫片、焊接点位)	合格
4		有水泥墩情况，支架立柱前后、左右间的间距与图纸相符合(允许偏差±3CM)	合格
5		水泥墩数量与图纸相符，无气孔，非粉末状。	合格
6		支架防腐符合标准(无生锈痕迹)	合格
7		与支架固定处屋面做防水处理(若存在)	合格
8		支架立柱拼接处小于等于 1，拼接处间隔至少一处。	合格
9		支架焊接点做好防锈处理	合格
10		水泥墩禁止直接摆放在隔热层上，打掉隔热层	合格

5	开关分合闸检查	开关分合闸灵活可靠	合格
6	接地检查	需有可靠设备接地	合格
7	人机界面检查	主要参数显示清晰明确 按键操作正常，指示灯颜色。	合格
8	直流接入	直流输入路数与图纸对应	合格
廊坊奥飞新能源有限公司		验收结论：合格 项目经理： 	 (章) 2021年11月28日
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结论：合格 项目经理： 	 (章) 2021年11月28日

项目竣工资料点检表

序号	项目施工资料明细	是	否
1	荷载报告（非必须，看甲方需求）	√	
2	项目图纸更改记录	√	
3	项目图纸	√	
4	项目竣工图纸（盖章纸质版和电子版）	√	
5	安装前视图	√	
6	安装后项目现场图片	√	
7	供电并网意向复函	√	
8	供电并网验收意见单	√	
9	供电购售电合同	√	
10	项目光伏电表和高压开关总表编号	√	
11	逆变器、并网柜、汇流箱、箱变、开关出厂 检验报告和合格证	√	
12	组件电池阵列编号	√	
13	组件、逆变器运货单	√	
廊坊奥飞新能源有限公司		验收结论: 合格 项目经理:   (章) 2021年12月10日	
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结论: 合格 项目经理:   (章) 2021年12月10日	

梅州伟友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2.226MWP 屋顶光伏(一期)项目

合同编号: AG-SG-2021110001

梅州伟友耐磨材料有限公司2.226MWP屋顶光
伏（一期）项目

EPC承包合同

甲 方: 广东汇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 方: 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1年11月 日

发包人（甲方）：广东汇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信用代码：91441602MA55DFKK30

联系人：陶敏华

通讯地址：中山市南区悦创中心A幢621室

承包人（乙方）：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信用代码：91441900MA4XA9E02L

联系人：叶权锋

通讯地址：东莞市大朗镇大井头朗东路23号416室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方将梅州伟友耐磨材料有限公司2.226MWP（一期）整个EPC项目承包工程发包给乙方，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梅州伟友耐磨材料有限公司2.226MWP（一期）屋顶光伏项目
- 2、工程地点：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205过道西50米
- 3、工程范围：包括能满足太阳能光伏电站从开始实施直至并网运行功能所需具备的除甲供设备（光伏组件、逆变器）外所有材料采购、运输及储存、建筑安装、施工、调试、试验及检查验收、试运行、消缺、以及质保等。
- 4、承包范围：包整个项目的施工、调试及所有材料的采购，具体内容如下：
 - (1) 供货范围：除甲供设备（光伏组件、逆变器）外所有材料（含辅材），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材料：MC4 接头、电线电缆、光伏支架、箱变、配电柜（箱）、钢材、接地导线、PVC 线管、桥架、电缆头、及辅材等；
 - (2) 施工范围：本项目所有分部分项工程材料或设备的吊装、卸车、二次搬运、施工安装、土建工程、电气工程、并网调试及保修等所有工程任务；
 - (3) 乙方对以上所有项目的施工包质量、包进度、包安全、包施工措施。

第二条：工程工期

项目达到并网条件日期：2022 年 2 月 28 日；

项目完成并网日期：2022 年 3 月 10 日；

第三条：合同价格及付款方式

1、合同价格：固定单价：1.34元/W ，计划装机容量：2.226MWp ，合同总价为：2982840元（含税9%）（大写人民币）¥：贰佰玖拾捌万贰仟捌佰肆拾。

2、合同类型：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最终结算金额以实际装机容量为准。

乙方需向甲方提供 9%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要备注服务发生地县（市、区）名称及项目名称。

第四条：工程质量

1、质量标准：达到合格等级标准（达到供电并网验收标准）。

本工程执行国家及行业现行的规范或标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规范或标准：

- (1)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50210—2001；
- (2)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01；
- (3)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盘、柜及二次回路验收规范》GB50171-1992；
- (4)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母线验收规范》GB149-1990；
- (5) 《光伏发电站施工规范》GB 50794-2012；
- (6) 《光伏发电工程施工组织设计规范》GBT 50795-2012；
- (7) 《光伏发电工程验收规范》、《光伏电站标准施工工艺》等，要求验收合格。

2、质量要求

(1)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国家现行规范中的质量标准、设计图纸的技术要求进行施工，设计图纸需经甲方及业主方的审查及认可；

(2) 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技术措施以甲方的技术交底为准，过程质量控制检验执行规范及图纸要求。

(3) 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甲方的质量监督管理，各分部分项工程、隐蔽工程必须经甲方及业主方代表认可后，方可进行下一工序施工。

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补充条款

1、乙方在合同签订时必须与甲方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作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2、乙方采购的支架、桥架、夹具、防雷扁铁等定制型材料，应提前送样经甲方以及业主签字确认，若实际到场材料与签字确认后送样材料不符，甲方有权不允许该材料进入施工现场。

3、乙方保证按照工程进度要求调配施工人员，并保证施工高峰期间的施工人员不少于6人。

4、本合同约定应由乙方支付的罚款、违约金及其他赔偿甲方均有权直接从合同应付款中扣除，如仍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继续追偿。

5、施工人员进场严禁携带香烟及打火机，发现抽烟者罚款 500 元/烟头。

第十五条：附则

1、本合同自双方签章后生效，至工程验收交工及保修期满结清尾款后自行失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或签订补充协议，协商不成双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3、本合同壹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广东汇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代表人(签章)：

纳税人识别号：91441602MA55DFKK30

地址：中山市南区悦·创中心A幢621室

银行账号：

开户行：

电话：13531753828

乙方：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签章)：

纳税人识别号：91441900MA4XA9EQ2L

地址：东莞市大朗镇大井头朗东路23号416室

银行账号：130010190010047857

开户行：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寮步支行

电话：13929226514

验收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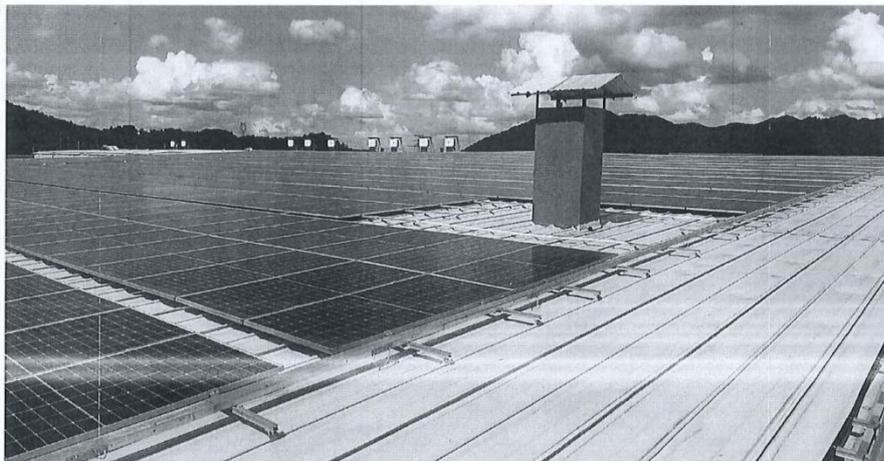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	梅州伟友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2.226MWp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工程地址	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 205 过道西 50 米
建设单位	广东汇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装机规模	2.226 MWp	并网电压	10kV
开工日期	2021 年 11 月 25 日	验收日期	2022 年 4 月 22 日
第一部分：光伏组件及固定支架现场检验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标准	检验记录
1	光伏组件	组件厂家：晶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2		组件规格：JKM-545M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3		组件数量：4085 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4		组件安装方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5		型号规格符合图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6		无破损或明显变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7		现场安装符合图纸设计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8			
1	固定支架	厂家：佛山市昇海铝制品有限公司	
2		支架安装牢固、可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3		支架防腐符合标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4		与支架固定处屋面做防水处理(若存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5	防雷检查	组件与支架需有防雷措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第二部分：综合布线现场检验			
1	直流侧电缆	直流电缆厂家：品恩泰克	
2		电缆型号 PV1-F11×4mm 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3		数量：36800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4		走线合理不杂乱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5		无明显暴露在外部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1	交流侧电缆	电缆厂家：程通电缆	
2		电缆型号：ZC-YJV -3*70、ZC-YJV22-3*15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3		电缆根数:低压 15 根，高压 1 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4		走线合理不杂乱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5		无明显暴露在外部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1	桥架	桥架厂家：中鹏电器泰州有限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2		规格：100*50*1.0、100*100*1.2、200*100*1.2、300*100*1.2、400*100*1.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3		安装牢固、可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4		防腐符合标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5		与支架固定处屋面做防水处理(若存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6	接地检查	需有可靠接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第三部分：逆变器现场检验			
1	本体检查	厂家：华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2		数量：16 台	
3		型号：SUN125KTL-M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4	外观检查	外观无划痕，柜体无明显变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5	安装检查	安装牢固、可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6	电气连接检查	连接牢固，无松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7	直流开关分合闸检查	开关分合闸灵活可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8	接地检查	需有可靠接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第四部分：箱式变压器、高压柜			
1	高压柜	厂家：众用电气有限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2		规格型号：KYN-28-1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3		数量：4 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4	箱变	厂家：众用电气有限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5		规格型号：YB-12/0.4-2000KVA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6		数量：1 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7		箱变基础尺寸 3500*2500*12mm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8		箱变基础混凝土强度：C2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9	基础外观检查	箱变基础基础外观无裂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10	外观检查	外观无破损、箱体无明显变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1	公司资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2	施工组织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3	作业指导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4	光伏强制性条文施工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5	三级安全教育资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6	人员进场登记记录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7	10kV 配电室停电作业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8	箱变和高压配电箱吊装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9	光伏组件、逆变器吊装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10	光伏支架及辅材吊装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11	主要设备一览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12	质量通病防治措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13	开工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14	工程联络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15	安全技术交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16	会议纪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17	光伏系统培训资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第二卷			
1	光伏支架和光伏组件施工安装验收记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2	箱变基础施工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3	箱变安装施工验收记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4	逆变器安装验收记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5	高压柜和二次柜安装验收记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6	10KV 电气试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第三卷			
1	开箱检验记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2	光伏支架材料报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3	桥架材料报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4	光伏组件报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5	逆变器设备报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6	交直流电缆报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7	二次柜报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8	高压柜设备报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9	箱式变压器设备报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10	箱变基础材料报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11	施工日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12	竣工图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p>总包单位</p>	<p>验收结论: 验收合格</p> <p>施工负责人: 廖培洪, 谢斌, 何明洋</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章) 2022年4月22日</p>
<p>建设单位</p>	<p>验收结论:</p> <p>项目负责人: 廖培洪, 林文军</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章) 2022年4月22日</p>

汕尾天贸新能源 3.344MWP 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 EPC 承包合同

汕尾天贸新能源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
EPC 承包合同

[合同编号: STQYSWNY-2022-YW-JS-003]

甲方（发包方）：**汕尾华润能源有限公司**
乙方（总承包方）：**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签署地点：**广东省汕尾市**

汕尾天贸新能源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 EPC 承包合同

依据我国相关法律之规定，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1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汕尾天贸新能源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
- 1.2 工程地点：【广东省汕尾市】
- 1.3 计划安装容量：【3.344 兆瓦】

2 合同范围

2.1 总承包方的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备案手续、电力接入批复，项目的设计、设备和材料采购（含组件、逆变器其中光伏组件及逆变器采购范围必须选择华润燃气综合能源设备类供应商名单，详见招标文件中第五卷技术规范及要求提供的《华润燃气综合能源设备类供应商名单》）、厂房结构承载力校核及加固、厂房彩钢瓦除锈打磨喷漆、建筑安装工程（含外线施工）、电气和建（构）筑物的施工、给排水施工、项目管理、检修通道、监控系统、调试、并网、验收、培训、移交生产、防雷工程、施工保险、技术服务、工程质量保修期限的服务、设备质量保修服务，包含土建及安装工程以及其附属工程的施工的服务，质量保修期内的服务以及其他完成项目最终验收所需的工作，为交钥匙工程。

2.2 发包方的范围

2.2.1 发包方负责：货物到现场后由发包方组织供货方、发包方和总承包方对货物数量、型号、外观完好程度进行验收，并对货物进行开箱验收，验收通过后，由乙方保管、使用。验收不合格的设备及材料，必要时可由发包方负责协调供货方收回并更换。

2.2.2 发包方负责保障总承包方施工四通一平（水、电、路、通讯、场地平整等）、仓储、调装位置、占道等关系协调；发包方负责提供一个安全可靠并具备施工条件的屋顶；

2.2.3 同时以下内容由发包方完成：施工许可证（如需要）等完成项目建设所需的所有立项审批及许可文件（其中项目备案、电力接入批复及并网手续需提供协助义务）。发包方还需协调但不限于以下内容：项目设备的存放点、项目设备的安装点、场地的租用及生产准备；发包方应为总承包方进场提供必要条件并办理相应的进场手续；发包方应协调好与屋面

出租方的承租关系，为总承包方提供工程用的水电和场地，承担安装过程中的水电费，提供施工过程中的必要支持。

3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3.1 合同暂定总价为人民币【15081767.10】元（大写：【壹仟伍佰零捌万壹仟柒佰陆拾柒元壹角】），其中不含税价格为人民币【13836483.6】元，税金为人民币【1245283.5】元，本项目综合单价为【4.51】元/瓦（含税），税率为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3.2 本合同的结算价=单瓦综合单价*实际安装容量（瓦）；项目安装实际容量为实际安装组件块数乘以实际安装组件的功率。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国家税率发生调整，以不含税金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价税合计，以实际开具发票的税率为准调整税额。

4 合同工期

4.1 合同工期：开工日期以承包方收到发包方预付款，发包方向承包方出具书面开工通知后总承包方进场施工，具体开工时间以发包方出具的书面开工通知为准。

4.2 因发包方原因、不可抗力导致工期延误的（包括但不限于因发包方融资等问题影响工期），工期顺延。

4.3 由于出现下述规定的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导致工期延误的，总承包方有权要求发包方延长工期和（或）增加费用，由承包方列出调整的合理依据。

- (1) 日降雨量大于 30 mm 的雨日超过 3 天；
- (2) 风速大于 10 m/s 的 6 级以上台风灾害；
- (3) 日气温超过 35 ℃ 的高温大于 3 天；
- (4) 日气温低于 -10 ℃ 的严寒大于 3 天；
- (5) 造成工程损坏的冰雹和大雪灾害；日降雪量 10mm 及以上；
- (6) 其它异常恶劣气候灾害。

4.4 合同约定范围内的工作需国家有关部门审批的，发包方和（或）总承包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职责分工完成行政审批报送。若因总承包方原因未能及时通过审批，导致项目无法进行，需承担因延误造成发包方损失的责任。

4.5 合同签订后，总承包方编制详细的进度计划，包括设计、总承包方文件提交、采购、制造、检验、运达现场、施工、安装、试验的各个阶段的预期时间以及设计和施工组织方案说明等报送发包方。发包方应在【5】个工作日之内批复，否则该进度计划视为已得到批准。

4.6 不论何种原因造成工程的实际进度与进度计划不符时，总承包方应向发包方提交修订合同进度计划的申请报告，并附有关措施和相关资料，报发包方批准；发包方也可以直接

发包方：【汕尾华润能源有限公司】(盖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2022年12月20日

总承包方：【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一、施工安全管理协议

发包方：【汕尾华润能源有限公司】
总承包方：【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项目名称：【汕尾天贸新能源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
为贯彻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和“以人为本”的管理思想，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有关安全生产和环保的方针、政策、法令、法规的基本要求，提高工程建设安全、文明、健康、环保管理水平，保障职工在劳动过程中的安全与健康，防止发生人身和设备事故，根据国家电力生产和有关安全管理规定并结合本工程特点，为明确双方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的责任、权利、义务，双方签订本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管理协议。

一、本工程的安全目标：

- 1、不发生重大人身伤亡或群伤（轻伤）事故；
- 2、不发生火灾事故或草原火灾险情；
- 3、不发生重大施工机械或设备损坏事故；
- 4、不发生重大责任的重大交通事故；
- 5、不发生污染草原环境事故或重大垮塌（坍塌）事故。

二、发包方的安全责任与权利：

- 1、发包方对建设工程项目的安全、职业健康与环境保护工作负有全面监督、管理责任。

验收证明

汕尾天贸新能源分布式屋顶光伏项目

竣工报告

东莞市基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5月19日

一、工程概况:			
项目备案文件	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 项目代码: (2210-441500-04-01-561049)		
工程规模	3.343MWp		
地点面积	汕尾天贸新能源分布式屋顶光伏项目进行光伏电站建设, 可利用面积约 16000 平方米, 光伏组件分散彩钢瓦及混凝土屋面布置厂房位置。		
工程投资	总投资 1556 万元		
承建方式	建设单位直接发包		
主要单位	建设单位	汕尾华润能源有限公司	法人:蔡志刚
	设计单位	广东基叶百纳电力建设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工程设计 电力、建筑丙级 项目设总: 贾虎
	承包单位	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资质:电力总承 包三级 项目经理: 许德刚
	监理单位	河南成功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承装、承修、 承试五级 项目总监: 卢奇
主要设备	型号	数量	供货单位
光伏组件	JAM72S30-50/MR	6078 块	合肥晶澳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逆变器	SG 110CX-P2-CN	26 台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逆变器	SG 50CX-P2-CN	2 台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并网柜	GCK/XM	2 面/1 面	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工程主要形象进度情况:			
工程名称	开工时间	完工时间	备注
檩条加固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3 月 3 日	
光伏支架安装	2023 年 2 月 22 日	2023 年 3 月 20 日	
光伏组件安装	2023 年 3 月 20 日	2023 年 4 月 22 日	
逆变器安装	2023 年 2 月 25 日	2023 年 4 月 12 日	
电缆敷设	2023 年 3 月 18 日	2023 年 4 月 15 日	
并网柜安装	2023 年 1 月 12 日	2023 年 1 月 16 日	
调试验收	2023 年 5 月 1 日	2023 年 5 月 5 日	
并网运行	2023 年 5 月 19 日		

三、项目手续办理情况：

名称	文号/完成情况	批准时间	备注
发用电合同能源管理协议		年 月 日	
项目备案	项目代码： (2210-441500-04-01-561049)	2022年10月20日	
购售电合同		年 月 日	

四、项目遗留问题：

无

五、项目竣工验收：

监理单位人员（签字）：	承包单位人员（签字）：	建设单位人员（签字）：
 监理单位（盖章） 2023年5月19日	 承包单位（盖章） 2023年5月19日	 建设单位（盖章） 2023年5月19日

并网验收意见单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并网验收意见单（非居民）

工作单号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汕尾天贸新能源分布式屋顶光伏项目	用电地址	汕尾市汕尾高新区红草工业园区三和路东1号
装机规模	3342.9kWp	并网电压	<input type="checkbox"/> 220V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80V
接入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接入用户侧 <input type="checkbox"/> 接入公共电网	并网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户侧()个 <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电网()个
施工单位申请验收的资料验收情况			
资料	符合标准	资料	符合标准
申请并网竣工验收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建设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安装单位和试验单位资质证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主要电气设备一览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质检管理部门出具的合格证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并网启动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项目运行人员名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自查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备注:			
现场验收情况			
并网验收内容	符合标准	并网验收内容	符合标准
并网专用开关各项性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并网专用开关电气试验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计量点安装（并网、发电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计量装置运行正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继电保护、自动化和通信装置检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并网点电能质量检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逆变器测试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备注:			
业务受理	并网验收意见		客户确认验收意见
受理意见:	受理意见:		客户意见:
			
受理单位（盖章）:	验收单位（盖章）:		客户（盖章）:
受理人签名:	并网验收人签名:		客户（代表）签名:
受理日期: 年 月 日	验收时间: 年 月 日		确认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广东微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厂房屋面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EPC 总承包工程项目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云浮市合信实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广东微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厂房屋面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EPC 总承包工程项目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广东微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厂房屋面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EPC 总承包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罗定市双东街道创业二路 1 号微容科技园

工程承包范围：

以暂定总价、固定每瓦单价承包的方式完成从太阳能光伏电站太阳能电池至并网点的全部工程设计、设备材料采购供应（包括光伏电站建设所需的所有材料）、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工程质量及工期控制、工程管理、设备监造、电网接入系统检测、调试、试运直至验收交付生产、以及在质量保修期内的消缺等全过程的工作，在满足合同其它责任和义务的同时使本项目符合相关达标验收的要求；工程实施过程中要求提供设备的试验、运行、维护手册。包括但不限于土建工程，包括与本项目相关的原建（构）筑物的拆除、还建及修复及建（构）筑物的加固。如因工厂家主或供电局原因，要求增加工程量，则涉及到的设备材料采购费用、建安工程费用等均包含在总承包费用里。

本工程为交钥匙工程，供应商需负责工程采购范围内的设计、供货、施工和验收，即便在采购范围内没有载明，但实际证明是确保项目发电运行所必须的，则需纳入设计、采购、安装及提供服务范围。接入方式以供电局批复为准。

本项目 EPC 总承包工程装机容量总计约 928kWp，不划分标段，如下表所示。供应商应按采购装机容量进行报价，最终安装容量以项目实际安装容量为准，据实际建设容量及每瓦单价结算，由采购人与成交单位签订合同。

名称	地区	装机容量 (kWp)	厂房名称	并网接入方式	屋面结构条件	备注
广东微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厂房屋面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EPC	罗定市	928	生产车间	380V 并网，现为 1 个并网点，并网点数量及最终方案以	彩钢瓦屋面	光伏组件单块功率及敷设的厂房区域，以设计最终图纸为准。各厂房是否需要加

总承包工程项目			间一研发车间	供电局批复为准。		固以经有资质的机构复核为准。
-	总计	928	-	-	-	-
名称	地区	装机容量 (kWp)	厂房名称	并网接入方式	屋面结构条件	备注

承包人的承包范围除新建满足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完整的太阳能并网光伏电站外，还包括能满足太阳能光伏电站从发电直至并网正常运行所需具备的勘察、设计、采购、运输及储存、建筑安装、施工、调试、电网接入系统检测（电能质量分析、谐波检测）、试验及检查测试、试运行、消缺和最终交付投产，质保等。发包人对图纸的评审仅是对下一道工序开工的许可，并不代表对承包人的安全、质量、技术、成本的认可，并不免除承包商的上述责任，设计文件亦不能免除承包人的责任。如图纸会审后发包人发现图纸仍有不符合采购文件或合同要求，承包人必须在发包人要求的期限内无条件整改，并承担返工、重新定制或重新设计的一切费用及损失，不得向发包人索取任何费用。承包人不得以发包人在图纸会审中的疏忽、遗漏向发包人索取任何赔偿或费用。太阳能并网光伏电站总的要求是：安全可靠、系统优化、功能完整、建设期间不影响项目所在工厂正常生产。承包人提供的设计、设备以及施工，必须满足本合同规定的技术要求。

承包人负责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费用、进度、质量、安全、环境保护和文明施工等进行全面管理。

所有本工程所需设备均由承包人进行采购，包括晶体硅太阳能光伏组件、逆变器、交流汇流箱、所有并网接入设备（设备配置以供电局审批为准）金额含于合同总价。

如果根据供电局要求需增加光纤通道，与此相关的供货、工程范围由承包人负责，金额含于合同总价。

二、主要日期

工期安排：从合同签订起至本光伏项目完成并网验收不得晚于 90 日完成。

三、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执行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须达到合格标准及双方约定标准，并通过当地相关供电部门的并网验收。

四、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合同总价由固定部分总价和据实结算部分费用组成，合计人民币 3693440.00 元（大写 叁佰陆拾玖万叁仟肆佰肆拾元整，含税）。固定部分总价，按每瓦固定单价 3.98 元，容量 0.928 MW（暂定，以实际装机总瓦数为准），金额暂计为人民币 3693440.00 元（大写 叁佰陆拾玖万叁仟肆佰肆拾元整，含税）。据实结算部分费用为暂列金额，据实结算金额为人民币 0.00 元（大写 零元，含税）（包含项目预留金）。

具体结算金额包括固定结算金额和据实结算金额两部分，其中，固定结算金额以每瓦固定单价为单位造价结算依据，以实际装机总瓦数为工程总量；据实结算金额根据实际发生的委托情况或发票进行结算。结算总金额=装机总瓦数 x 每瓦固定单价+已发生的据实结算金额（0.00元）。详见下附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	备注
一	固定部分总价（元）	3693440.00	固定部分总价=每瓦固定单价×装机容量
二	固定部分每瓦单价（元/瓦）	3.98	每瓦固定单价为单位造价结算依据，以实际装机总瓦数为工程总量
其中：	设计费（每瓦单价）	0.09	费用包含在固定部分每瓦单价内。
其中：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每瓦单价）	0.24	费用含在固定部分每瓦单价。
三	据实结算费用	0.00	
1	项目预留金	0.00	项目不可预见费用及其他费用。如发生则据实结算，如未发生，则不支付。
四	合计	3693440.00	一+三

其中：

承包人就价格表中设备购置费向发包人开具 13% 税率的增值税专用发票金额为：¥ 2041600.00 元（大写：人民币 贰佰零肆万壹仟陆佰元整）。

承包人向发包人开具 9% 税率的建筑安装业增值税专用发票金额为 ¥ 1568320.00 元（大写：人民币 壹佰伍拾陆万捌仟叁佰贰拾元整）。含建筑、安装工程费（简称施工费）、调试费、并网接入其它费用等价款。

承包人向发包人开具 6% 税率的服务业增值税专用发票金额为 ¥ 83520.00 元（大写：人民币 捌万叁仟伍佰贰拾元整）。含设计、技术服务及其它费（简称服务费）等价款。

预留金 ¥ 0 元（大写：人民币 零元）。如发生则据实结算并根据费用所属类型税率开具相应发票；如未发生，则不支付。

报价单价情况详见表：

序号	内容（以报价文件为准）
1	设计费单价： <u>0.09</u> 元/WP（含税， 增值税率 6%， ）
2	设备购置费单价： <u>2.2</u> 元/WP（含税， 增值税率 13%）
3	建筑、安装工程费单价： <u>1.69</u> 元/WP（含税， 增值税率 9%）
4	技术服务费单价： <u>0.09</u> 元/WP（含税， 增值税率 6%）

五、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六、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地点： 广东省云浮市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满足之后生效：1、合同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2、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经发包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函或履约保证金。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 云浮市合信实业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黄泽斌（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302756467313Y

单位地址： 云浮市云城区云城街道兴云东路 77 号之二（A 区）

邮政编码： 527300

电话： 0766-8810060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 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陈敬波（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4X49E02L

单位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大朗镇大井头朗东路 23 号 416 室

邮政编码： _____

电话： 13929226514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寮步支行

账 号： 1300 1019 0010 0478 57

验收证明

A-26 工程竣工报验单 (H) ★

(控制类型: H, 检查方式: P/R)

工程名称: 广东微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27.6kWp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编号:

致: 云浮市合信实业有限公司

我方已按合同要求完成了广东微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27.6kWp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经自检合格, 请予以审查和验收。

- 附件: 1、工程竣工自检报告
2、竣工相片
3、竣工图

承包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罗水峰

日期: 2023年5月27日

建设单位审查意见:

经初步验收, 该工程

- 1、符合 / 不合格) 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要求;
- 2、符合 / 不合格) 我国现行工程建设标准;
- 3、符合 / 不合格) 设计文件要求;
- 4、符合 / 不合格) 施工合同要求。

综上所述, 该工程初步验收 (符合 / 不合格), (可以 / 不可以) 组织正式验收。

建设单位 (章):

建设单位代表: 陈安林

日期: 2023年5月27日

本表(含附件)一式二份, 由承包项目部填报, 建设单位存二份, 承包单位存二份。

PD-04 竣工验收报告 (W)

(控制类型: W, 检查方式: P/R)

工程名称: 广东微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927.6kWp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编号:

建设单位	云浮市合信实业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基叶百纳电力建设设计有限公司	试验单位	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年4月14日	竣工日期	2023年5月28日
工程概况	本项目安装防雷地网镀锌扁铁 (250 条), 水泥墩 500*300mm (1580 个), 热浸锌桥架 50*50 (130 米) 100*100(210 米) 200*100 (120 米), U 型钢 41*52*2.5 (1392 根), U 型钢连接件 40mm.L=200mm (620 个), 三角连接件 150*65*2.0 (2550 个), 中压块 60*35mm (3000 个), 边压块 60*35mm (350 个), 电缆桥架 (50*50 260 米, 100*100 326 米, 200*100 145 米), 太阳能电池组件 (单晶硅组件 600 瓦 1546 片), 并网逆变器 (古瑞瓦特 110kW7 台, 古瑞瓦特 50kW2 台), 敷设交流电缆 ZC-YJV-0.6/1kV-3*70+1*35mm ² (1461 米), ZC-YJV-0.6/1kV-1*400mm ² (180 米), ZC-YJV-0.6/1kV-3*25+1*16mm ² (76 米), 敷设直流电缆 H1Z2Z-K1*4mm ² (15000 米) 5 进 1 出光伏并网计柜 1 台, 4 进 1 出光伏并网计柜 1 台。		
竣工验收情况	符合设计要求规范		
资料检查情况	资料齐全		
竣工验收结论	合格		
验收小组签名	陈汉扬 任明保 		
建设单位意见:	(章): 代表: 陈汉扬 2023年5月28日	施工项目部意见: (章): 代表: 任明保 2023年5月28日	

本表(含附件)一式 二份, 由验收单位填写, 建设单位 一份, 承包单位存 一份。

东莞市至美环保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1797KW 分布式光伏发电 项目

合同编号：HS-20220603

东莞市至美环保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1797K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EPC 承包合同

甲 方： 广东汇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 方： 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2 年 06 月 09 日



发包人（甲方）：广东汇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信用代码： 91441602MA55DFKK30

联系人： 陈玉玺

通讯地址： 中山市坦洲镇曙光路 10 号 B 栋 205 室

承包人（乙方）：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信用代码： 91441900MA4XA9E02L

联系人： 吕群华

通讯地址： 东莞市大朗镇大井头朗东路 23 号 416 室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方将东莞市至美环保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1797K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整个 EPC 项目承包工程发包给乙方，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东莞市至美环保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1797K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工程地点：东莞市桥头镇岗头村工业大道

3、工程范围：包括能满足太阳能光伏电站从开始实施直至并网运行功能所需具备的除甲供设备（光伏组件、逆变器）外所有材料采购、运输及储存、建筑安装、施工、调试、试验及检查验收、试运行、消缺、以及质保等。

承包范围：包整个项目的设计、施工、调试、合格并网及所有材料的采购，具体内容如下：

供货范围：除甲供设备（光伏组件、逆变器）外所有材料（含辅材），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材料：MC4 接头、电线电缆、光伏支架、汇流箱、配电柜（箱）、钢材、接地导线、PVC 线管、桥架、电缆头、及辅材等；

施工范围：本项目所有分部分项工程材料，设备的吊装、卸车、二次搬运、施工安装、土建工程、电气工程、并网调试、避雷接地系统、施工安全措施及保

修等所有工程任务；

其他范围：设计费用（设计，载荷校核、备案申请、送检费用等）、并网费用（供电局并网验收、协调费用，并网需要的相关接入可研方案，施工图，竣工图等）、施工安全措施（安全围挡，采光带标识，人员措施等）。

乙方对以上所有项目的施工包质量、包进度、包安全、包施工措施。

第二条：工程工期

项目进场日期：2022年06月20日；

项目达到并网条件日期：2022年08月18日；

项目完成并网日期：2022年08月25日；

如甲方原因造成图纸变更、清单增加，新增部分费用，甲方需按增加费用支付与合同进度款一并支付给乙方，如相关费用未确定的乙方可以暂缓施工，如因逾期付款或因不可抗力等雷雨天气、停电原因造成延期，工期应当顺延。

第三条：合同价格及付款方式

1、合同价格：固定单价：1.45元/W，计划装机容量：1797KW，合同总价为：2605650.00元（含税9%）（大写人民币）¥：贰佰陆拾万伍仟陆佰伍拾元整。

2、合同类型：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最终结算金额以实际装机容量为准。乙方需向甲方提供9%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要备注服务发生地县（市、区）名称及项目名称。

第四条：工程质量

1、质量标准：达到合格等级标准（达到供电并网验收标准）。

本工程执行国家及行业现行的规范或标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规范或标准：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50210—2001；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01；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盘、柜及二次回路验收规范》GB50171-1992；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母线验收规范》GB149-1990；

由于修理返工造成逾期交付的，乙方应按约定支付给甲方逾期违约金，如工期或施工质量无法满足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更换施工单位。

3、负责已完工程的成品保护及施工场地内的材料看管、施工现场清洁、清理工作，做到工完场清，材料摆放整齐。

4、在施工过程中不得损坏沿途道路或周边的其它工程或物品，如造成他方经济损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5、甲方有权监督乙方发放民工工资的详细情况，如乙方工人发生劳资纠纷事件，甲方有权直接处理并将发放的工资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及被劳动部门的处罚由乙方全部承担。

6、乙方的工地代表，未经甲方项目部批准不得擅自离岗，否则，甲方从第二天起按每天 200 元给予处罚。

7、乙方在施工期间须全面维护甲方的利益和企业形象，保守商业秘密，遵守管理制度，服从现场管理，否则，甲方有权对乙方罚款或终止合同。

第十一条：甲方代表

1、甲方委派代表的，委派代表姓名、职权等应在合同中明确约定。

2、甲方代表根据合同约定的范围和事项，向乙方发出的书面通知与处罚的，由其本人签字后盖章送交乙方并生效实施。甲方决定替换其代表时，应将新任代表的姓名、职权和任命时间在其到任的 7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甲方代表可以将其承担的任何一种职责委托给助理、其他代表，并可随时撤回这类委托。

4、甲方代表具体信息如下：

甲方代表的姓名：【 陶敏华 】

甲方代表的身份证号码：【 452427198112014313 】

甲方代表的职权：【 项目经理 】

第十二条：违约责任

1、合同双方中任何一方不能全面履行合同条款均属违约，违约造成的后果责任概由违约方承担及赔偿。因乙方原因造成工期拖延、材料浪费或工程质量达

1、本合同自双方签章后生效，至工程验收交工及保修期满结清尾款后自行失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或签订补充协议，协商不成双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3、本合同壹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广东汇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签章）：

代表人（签章）：

纳税识别号：91441602MA55DFKK30

纳税识别号：91441900MA4XA9E02L

银行账号：44050178120100002095

银行账号：442913010400090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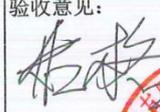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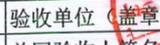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坦洲支行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大朗富华

支行

验收证明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验收意见通知单

(适用中压10(20)千伏、低压220(380)伏非居民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工作单号	3190018000343060000 ⁵³⁹⁷	验收日期	2023年4月3日
项目名称	东莞市至美环保包装科技有限公司1629K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用电地址	东莞市桥头镇岗头桥东路七街3号
施工单位联系人	吴水生	联系电话	
装机规模	1629 kW	并网电压	交流380V
接入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接入用 <input type="checkbox"/> 接入公共电网	并网点	2 个
申请验收的资料情况			
资料	符合标准	资料	符合标准
工程竣工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工程竣工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施工单位、试验单位资质证明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主要电气设备一览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主要电气设备提供质检管理部门出具的合格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并网启动方案(低压项目无需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项目值班人员名单及资格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项目备案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备注:			
现场验收情况			
并网验收内容	符合标准	并网验收内容	符合标准
低压配电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低压配电一次模拟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并网开关性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计量点安装(并网、发电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继电保护、自动化和通信装置检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计量装置运行正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并网专用开关电气试验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并网点电能质量检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低压柜(计量箱)安装布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备注:			
业务受理	并网验收意见	客户确认验收意见	
受理意见: 合格	验收意见: 	客户意见: 同意 	
受理单位(盖章):	验收单位(盖章): 	客户(盖章):	
受理人签名:	并网验收人签名: 	客户(代表)签名: 吴水生	
受理日期: 2023年3月31日	验收时间: 2023年4月3日	确认日期: 2023.4.3	
告知事项: 验收通过后, 请配合电网公司开展并网调试工作。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东莞市至美环保包装科技有限公司1797kWp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建设单位	广东汇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完成工程量	工程总容量为1.797MW
施工单位	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2605650.00元
工程地址	东莞市桥头镇岗头村工业大道	结算造价	2605650.00元
开工日期	2023年2月1日	竣工日期	2023年4月3日
承建项目名称	东莞市至美环保包装科技有限公司1797kWp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实际完成情况	已按照施工图纸和合同约定要求，全部完成了施工任务，并按国家有关规定通过了建设单位和上级有关部门的竣工验收工作。		
施工单位		建设单位	
验收结论： <div style="font-size: 2em; font-weight: bold; margin-left: 100px;">合格</div>		验收结论： <div style="font-size: 2em; font-weight: bold; margin-left: 100px;">同意</div>	
验收人员签字：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验收人员签字：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2023年4月3日		2023年4月3日	

经审计的近三年财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及附表、利润表）
及审计报告

年度	说明	查看
2021 年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1
2022 年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2
2023 年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3

1、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

防伪编号：07692022050036867844
报告文号：优信审字【2022】第1267号
委托单位名称：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被审验单位名称：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被审单位所在地：东莞
事务所名称：东莞市优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报告日期：2022-05-16
签名注册会计师：周本恒
任升红



报告防伪查询二维码



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东莞市优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0769-22337792
传 真：0769-22337792
通讯地址：东莞市南城区莞太大道5号时代广场天雅阁1404号
电子 邮件：980777909@qq.com
事务所网址：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的,请与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020-83063940、83063583
防 伪 查 询 网 址： <http://www.gdicpa.org.cn>

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

目 录

- 审计报告 第1-2页
- 财务报表 第3—8页
- 财务报表附注 第9—20页
-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资格证书

2021年财务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优信审字[2022]第1267号

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东莞市优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六日

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12-31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722,662.21	384,468.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	3	0.00	0.00
应收票据	4	0.00	0.00
应收账款	5	9,868,130.69	3,719,728.12
应收款项融资	6	0.00	0.00
预付款项	7	4,979,637.32	4,906,124.03
其他应收款	8	7,852,318.69	3,349,116.13
存货	9	1,190,223.16	193,457.90
合同资产	10	0.00	0.00
持有待售资产	11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13	324,160.58	0.00
流动资产合计	14	25,937,132.65	12,552,894.2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15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	16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17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18	0.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	0.00	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21	0.00	0.00
固定资产	22	293,058.37	220,548.55
在建工程	23	0.00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0.00	0.00
油气资产	25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26	0.00	0.00
无形资产	27	0.00	0.00
开发支出	28	0.00	0.00
商誉	29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30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	0.00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	293,058.37	220,548.55
资产总计		26,230,191.02	12,773,442.79

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

资产负债表 (续)

编制单位: 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12-31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5	3,742,213.77	1,087,281.36
交易性金融负债	36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37	0.00	0.00
应付票据	38	0.00	0.00
应付账款	39	2,313,901.89	1,685,229.67
预收款项	40	8,112,475.47	6,495,397.18
合同负债	41	0.00	0.00
应付职工薪酬	42	197,289.88	735,298.35
应交税费	43	96,906.93	117,201.15
其他应付款	44	1,504,710.01	827,195.01
持有待售负债	45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	0.00	0.00
其他流动负债	47	0.00	0.00
流动负债合计	48	15,967,497.95	10,947,602.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9	0.00	0.00
应付债券	50	0.00	0.00
其中: 优先股	51	0.00	0.00
永续债	52	0.00	0.00
租赁负债	53	0.00	0.00
长期应付款	54	2,250,000.00	0.00
预计负债	55	0.00	0.00
递延收益	56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7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58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	2,250,000.00	0.00
负债合计	60	18,217,497.95	10,947,602.72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61	3,031,700.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	62	0.00	0.00
其中: 优先股	63	0.00	0.00
永续债	64	0.00	0.00
资本公积	65	0.00	0.00
减: 库存股	66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67	0.00	0.00
专项储备	68	0.00	0.00
盈余公积	69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70	4,980,993.07	1,825,840.07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71	8,012,693.07	1,825,840.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72	26,230,191.02	12,773,442.79

2021年财务审计报告

利润表

编制单位：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28,376,495.57	12,314,535.11
减：营业成本	2	19,811,025.83	8,093,603.36
税金及附加	3	64,050.80	23,307.95
销售费用	4	0.00	0.00
管理费用	5	2,560,726.41	1,954,241.05
研发费用	6	2,568,028.77	794,088.18
财务费用	7	101,697.00	2,601.06
其中：利息费用	8	92,282.10	0.00
利息收入	9	2,020.88	744.70
加：其他收益	10	0.00	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	0.00	0.00
其中：1.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	0.00	0.00
2.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	0.00	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	0.00	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	0.00	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	0.00	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	0.00	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	3,270,966.76	1,446,693.51
加：营业外收入	20	0.00	280.00
减：营业外支出	21	51.08	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22	3,270,915.68	1,446,973.51
减：所得税费用	23	115,640.36	94,697.3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	3,155,275.32	1,352,276.16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	0.00	0.00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	0.00	0.0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	0.00	0.00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	0.00	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9	0.00	0.0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	0.00	0.0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1	0.00	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32	0.00	0.00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	0.00	0.0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	0.00	0.00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5	0.00	0.00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36	0.00	0.00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37	0.00	0.00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38	0.00	0.00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9	0.00	0.00
六、综合收益总额	40	3,155,275.32	1,352,276.1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41	0.00	0.00
(二)稀释每股收益	42	0.00	0.00

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26,638,138.20	15,173,705.84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0.00	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200.88	828,219.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	26,638,339.08	16,001,925.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21,916,965.44	12,309,337.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	2,176,178.84	2,043,628.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755,505.49	234,425.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8,191,260.47	3,699,267.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	33,039,910.24	18,286,658.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6,401,571.16	-2,284,733.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1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	0.0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	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	0.00	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5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	0.00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	104,585.00	129,8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	0.00	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0	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	104,585.00	129,8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	-104,585.00	-129,8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4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	3,031,700.00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	4,046,510.00	1,09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	2,250,00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	9,328,210.00	1,09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	1,391,577.59	2,718.6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	92,282.10	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	1,483,859.69	2,718.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	7,844,350.31	1,087,281.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4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	1,338,194.15	-1,327,251.85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	384,468.06	1,711,719.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1,722,662.21	384,468.06

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 年 金 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				-					1,825,840.07	1,825,840.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				-					-122.32	-122.3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31,700.00									1,825,717.75	1,825,717.7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155,275.32	3,155,275.3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31,700.00										3,031,7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3,031,700.00										3,031,7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31,700.00				-					4,980,993.07	8,012,693.07

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74,098.06	474,098.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74,098.06	474,098.0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351,742.01	1,351,742.0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352,276.16	1,352,276.1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34.15	-534.1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四)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825,840.07	1,825,840.07

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

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系由叶权锋、叶海投资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于2017年11月03日经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成立, 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1900MA4XA9E02L”《营业执照》, 注册资本人民币108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叶权锋

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大朗镇大井头朗东路23号416室

经营范围: 清洁能源产品研发、设计、销售; 太阳能设备安装施工及技术推广服务; 销售: 五金制品及配件、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配电箱柜、电器开关、电线、电缆、光伏发电系统设备; 设计、安装、销售: 机电设备、充电桩设备; 设计、销售: 电能储存设备; 安装、维修: 雨棚、空调; 承装、承修、承试供电设施和受电设施; 发电技术研发; 水电安装工程施工; 新能源汽车充电站建设及运营; 建筑劳务分包; 节能环保系统、太阳能集热系统的产品研发、设计、加工、生产、销售; 房屋建筑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建筑幕墙工程; 室内装饰、装修工程; 环保工程、给排水工程及市政公用工程施工;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 建筑结构加固补强、建筑结构防水补漏;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41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3.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 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 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 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外币业务的核算

2021年财务审计报告

本公司会计年度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则分类进行处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财务担保合同及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b.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应进行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即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终止确认部分的收到对价和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d.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方法

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e.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减值检查，当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应当对该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以根据测试结果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f. 金融资产重分类

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判断依据：

- ①. 没有可利用的财务资源持续地为该金融资产投资提供资金支持，以使该金融资产投资持有至到期；
- ②. 管理层没有意图持有至到期；
- ③. 受法律、行政法规的限制或其他原因，难以将该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
- ④. 其他表明本公司没有能力持有至到期。

重大的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需经董事会审批后决定。

8. 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9. 坏账核算办法

本公司坏账采用备抵法核算：按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根据本公司董事会会议决议，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按期末余额账龄分析法计提，计入当年度损益

如果某项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与其他各项应收款项存在明显的差别，导致该项应收款项如果按照与其他应收款项同样的方法计提坏账准备，将无法真实地反映其可收回金额的，可对该项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批准后列作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账 龄	提 取 比 例
1年以内	5%
1—2年	10%
2—3年	30%
3年以上	50%

2021年财务审计报告

本公司坏账损失按以下原则确认：**a.** 债务人被依法宣告破产、撤销，其剩余财产确实不足清偿的应收款项；**b.** 债务人死亡或依法被宣告死亡、失踪，其财产或遗产确实不足清偿的应收款项；**c.** 债务人遭受重大自然灾害或意外事故，损失巨大，以其财产（包括保险赔款等）确实无法清偿的应收款项；**d.**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经法院裁决，确实无法清偿的应收款项；**e.** 逾期3年以上仍未收回的应收款项；**f.** 经国家税务总局批准核销的应收款项。

10. 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的分类：原材料及主要材料、半成品、修理用备件、低值易耗品、在产品、产成品。

存货的计价：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等各项存货按计划成本计价，领用发出时按期结转发出存货应负担成本差异，将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

低值易耗品一般采用一次摊销法，金额较大的工具采用五五摊销法。各类存货均采用永续盘存制，年末进行实地清查盘点，各类存货的盘盈、盘亏、报废等，结转入“待处理财产损益”，经批准后或在年终决算前净损益转入当期损益。

存货跌价计提标准、方法：按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和公司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司存货跌价准备按期末账面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差额计提。

11.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a.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

②.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

③.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④.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

⑤.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或债务重组取得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分别采用权益法或成本法。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追加或收回投资外，账面价值一般不变。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确认投资收益。

长期股权投资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其他采用成本法核算。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依据：两个或多个合营方通过合同或协议约定，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必须由投资双方或若干方共同决定的情形。

②.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当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至50%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

①.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②. 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

③.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④. 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

⑤. 其他能足以证明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情形。

d.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可收回金额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出售的公允价值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孰高确定。长期股权投资出售的公允价值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的协议价格，则按照协议价格减去相关税费；若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相关税费。

12. 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有形资产：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

a. 固定资产的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以下方法进行计量：**a.** 购入的固定资产，以实际支付的买价、包装费、运输费、安装成本、交纳的有关税金等计价；**b.**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建造过程中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计价；**c.**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评估确认的原价入账；**d.** 在原有固定资产基础上进行改建、扩建的，按原有固定资产的价值，加上由于改建、扩建而发生的支出，减改建、扩建过程中发生变价收入计价；**e.** 盘盈的固定资产，按重置完全价值计价；**f.** 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按同类资产的市场价格，或根据所提供的有关凭证计价。接受捐赠固定资产时发生的各项费用，计入固定资产价值。

b.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预计净残值率、分类折旧年限、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残值率	预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5%	10年	9.50%
电子及办公设备	5%	3年	31.67%
运输设备	5%	4年	23.75%
房屋建筑物	5%	20年	4.75%
其他设备	5%	5年	19.00%

c.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对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固定资产，按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部分，按单个项目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a.** 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b.** 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c.** 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产品的固定资产；**d.** 已遭毁损，以致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e.** 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中的销售协议价格，则按照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或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

已全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不再计提折旧。

13. 在建工程及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是指正在施工中尚未完工和虽已完工但尚未交付使用的工程。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额计价，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估价转入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竣工决算办理完毕之后进行调整。

a. 借款费用

为在建工程项目进行专门借款而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在建工程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

b.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如有证据表明公司在建工程发生了减值,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时按减值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a.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b.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c.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情形。

14. 无形资产计价及摊销

a. 无形资产计价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b. 无形资产摊销

对于合同规定了受益年限,法律也规定了有限年限的,按照孰短的原则确定摊销年限;对合同没有规定使用年限,法律上也没有规定有限年限的,按照10年平均摊销;对公司取得的土地使用权,按照实际支付的价款入账,在未开发或建造自用项目前作为无形资产核算,并按照可使用年限分期摊销;在已经转入开发或用于建造工程项目后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c.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1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本公司筹建期间发生的开办费,除购建固定资产以外,先按实际发生额在“长期待摊费用”归集,于公司生产、经营的当月一次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受益期在不超过5年的期限内摊销。

16. 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在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 a.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b.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c.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17. 收入确认原则

a. 销售商品

本公司产品(商品)销售,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a.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 b. 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己出售的商品实施控制; c.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 d. 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b. 提供劳务

本公司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于不同会计年度的,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确认相关劳务收入。

c. 让渡资产使用权

2021年财务审计报告

本公司对于让渡资产使用权收益，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收入：**a.**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b.** 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利息收入按使用资金时间和合同确定的利率计算确定；发生的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①.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②.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三、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以及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报告期会计政策变更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未发生报告期会计政策变更。

（二）报告期会计估计变更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未发生报告期会计估计变更。

（三）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未发生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销售货物或者劳务，销售服务、无形资产、不动产计算销项税额	13%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	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计征	5%
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计征	2%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2号：在财税〔2019〕13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基础上在减半征收。

（三）其他说明

无

五、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一）货币资金

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其中：外币金额	金额	其中：外币金额
现金	317,310.55		23,109.02	
银行存款	1,405,351.66		361,359.04	
合 计	1,722,662.21		384,468.06	

(二) 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7,098,472.33	71.93%		2,733,452.60	73.49%	
1-2年	2,769,658.36	28.07%		986,275.52	26.51%	
合 计	9,868,130.69	100%		3,719,728.12	100%	

(三) 预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720,303.82	94.79%	4,794,043.93	97.72%
1-2年	259,333.50	5.21%	112,080.10	2.28%
合 计	4,979,637.32	100%	4,906,124.03	100%

(四) 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7,509,602.17	95.64%		3,349,116.13	100.00%	
1-2年	342,716.52	4.36%				
合 计	7,852,318.69	100%		3,349,116.13	100%	

(五) 存货

存货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原材料	74,971.54	
在产品	1,115,251.62	193,457.90
合 计	1,190,223.16	193,457.90

(六)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待抵扣进项税	324,160.58	
合 计	324,160.58	

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

(七) 固定资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311,948.54	104,585.00		416,533.54
运输设备	311,948.54			311,948.54
电子设备		104,585.00		104,585.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91,399.99	32,075.18		123,475.17
运输设备	91,399.99	28,934.10		120,334.09
电子设备		3,141.08		3,141.08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20,548.55	104,585.00	32,075.18	293,058.37
运输设备	220,548.55		28,934.10	191,614.45
电子设备		104,585.00	3,141.08	101,443.92

(八) 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

项 目	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保证借款	3,742,213.77	1,087,281.36		
合 计	3,742,213.77	1,087,281.36		

(九) 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832,950.57	79.21%	380,947.68	22.61%
1-2年	480,951.32	20.79%	1,304,281.99	77.39%
合 计	2,313,901.89	100%	1,685,229.67	100%

(十) 预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398,484.67	66.55%	3,421,873.68	52.68%
1-2年	2,713,990.80	33.45%	3,073,523.50	47.32%
合 计	8,112,475.47	100%	6,495,397.18	100%

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

(十一)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中：应付工资	197,289.88	735,298.35
合计	197,289.88	735,298.35

(十二) 应交税费

税 种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企业所得税		73,508.07	
增值税	88,519.55	40,599.98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84.25	1,275.97	
印花税	1,016.50	538.80	
教育费附加	2,211.98	767.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74.65	511.33	
合 计	96,906.93	117,201.15	

(十三)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74,210.00	71.39%	827,195.01	100.00%
1-2年	430,500.01	28.61%		
合 计	1,504,710.01	100%	827,195.01	100%

(十四)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融资租赁应付款	2,250,000.00	
合 计	2,250,000.00	

(十五)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叶权锋			3,031,700.00		3,031,700.00	
合 计			3,031,700.00		3,031,700.00	

(十六)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净利润	3,155,275.32	---

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825,840.07	—
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转入	-122.32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法定公益金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期末未分配利润	4,980,993.07	-

(十七)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明细列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28,376,495.57	12,314,535.11
营业收入合计	28,376,495.57	12,314,535.11

2、营业成本明细列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成本	19,811,025.83	8,093,603.36
营业成本合计	19,811,025.83	8,093,603.36

(十八) 期间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560,726.41	1,954,241.05
研发费用	2,568,028.77	794,088.18
财务费用	101,697.00	2,601.06
合 计	5,230,452.18	2,750,930.29

(十九)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280.00
合 计		280.00

(二十)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

滞纳金	51.08
合 计	51.08

六、或有事项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未发生或有事项。

七、承诺事项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未发生承诺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报告日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其他重要事项

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

编号: N^o 0614409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号:2-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4UM0ET81

名称	东莞市优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经营场所	东莞市南城街道莞太大道6号时代广场天雅阁1404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任升红
成立日期	2016年02月03日
合伙期限	2016年02月03日至2036年02月03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审计业务;承办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6年2月3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gsxt.gdgs.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

证书序号: 0004726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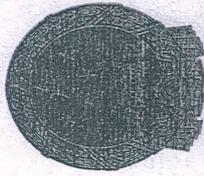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东莞市优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伙)

首席合伙人: 任升红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东莞市南城区莞太大道6号时代广

场天雅阁1404号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4190077

批准执业文号: 粤财会[2016]1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6年03月14日



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



2、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报告文号： 优信审字（2023）第1466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事务所名称： 东莞市优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报告日期： 2023年5月31日
签名注册会计师： 周本恒
任升红

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 东莞市优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0769-22337792
传 真： 0769-22337792
地 址： 东莞市南城街道莞太大道6号时代广场天雅阁1404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s://acc.mo.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粤2306GJP65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目 录

- 审计报告 第1-2页
- 财务报表 第3-8页
- 财务报表附注 第9-21页
-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资格证书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优信审字（2023）第1466号

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东莞市优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7,322,387.58	1,722,662.2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10,00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	3	0.00	0.00
应收票据	4	0.00	0.00
应收账款	5	7,454,079.16	9,868,130.69
应收款项融资	6	0.00	0.00
预付款项	7	12,793,236.14	4,979,637.32
其他应收款	8	14,394,928.83	7,852,318.69
存货	9	1,052,900.89	1,190,223.16
合同资产	10	0.00	0.00
持有待售资产	11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13	2,089,499.15	324,160.58
流动资产合计	14	45,117,031.75	25,937,132.6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15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	16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17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18	0.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	0.00	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21	0.00	0.00
固定资产	22	404,075.17	293,058.37
在建工程	23	0.00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0.00	0.00
油气资产	25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26	0.00	0.00
无形资产	27	0.00	0.00
开发支出	28	0.00	0.00
商誉	29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30	237,518.5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	0.00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	641,593.67	293,058.37
资产总计		45,758,625.42	26,230,191.0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5	5,047,849.52	3,742,213.77
交易性金融负债	36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37	0.00	0.00
应付票据	38	0.00	0.00
应付账款	39	11,364,441.24	2,313,901.89
预收款项	40	10,349,760.15	8,112,475.47
合同负债	41	0.00	0.00
应付职工薪酬	42	588,111.15	197,289.88
应交税费	43	1,571,424.74	96,906.93
其他应付款	44	1,977,543.90	1,504,710.01
持有待售负债	45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	0.00	0.00
其他流动负债	47	0.00	0.00
流动负债合计	48	30,899,130.70	15,967,497.9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9	207,000.00	0.00
应付债券	50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51	0.00	0.00
永续债	52	0.00	0.00
租赁负债	53	0.00	0.00
长期应付款	54	0.00	2,250,000.00
预计负债	55	0.00	0.00
递延收益	56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7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58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	207,000.00	2,250,000.00
负债合计	60	31,106,130.70	18,217,497.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1	6,465,695.00	3,031,700.00
其他权益工具	62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63	0.00	0.00
永续债	64	0.00	0.00
资本公积	65	0.00	0.00
减：库存股	66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67	0.00	0.00
专项储备	68	0.00	0.00
盈余公积	69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70	8,186,799.72	4,980,993.0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1	14,652,494.72	8,012,693.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2	45,758,625.42	26,230,191.0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利润表

编制单位：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48,636,990.60	28,376,495.57
减：营业成本	2	36,667,009.86	19,811,025.83
税金及附加	3	56,719.41	64,050.80
销售费用	4	0.00	0.00
管理费用	5	4,980,208.55	2,560,726.41
研发费用	6	3,316,454.32	2,568,028.77
财务费用	7	425,046.70	101,697.00
其中：利息费用	8	425,995.11	92,282.10
利息收入	9	15,525.85	2,020.88
加：其他收益	10	0.00	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	0.00	0.00
其中：1.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	0.00	0.00
2.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	0.00	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	0.00	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	0.00	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	0.00	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	0.00	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19	3,191,551.76	3,270,966.76
加：营业外收入	20	30,280.00	0.00
减：营业外支出	21	14,029.33	51.08
三、利润总额（亏损以“-”填列）	22	3,207,802.43	3,270,915.68
减：所得税费用	23	41,011.90	115,640.3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24	3,166,790.53	3,155,275.32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25	3,166,790.53	3,155,275.3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26	0.00	0.0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	0.00	0.00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	0.00	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9	0.00	0.0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	0.00	0.0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1	0.00	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32	0.00	0.00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	0.00	0.0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	0.00	0.00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5	0.00	0.00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36	0.00	0.00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37	0.00	0.00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38	0.00	0.00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9	0.00	0.00
六、综合收益总额	40	3,166,790.53	3,155,275.3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41	0.00	0.00
（二）稀释每股收益	42	0.00	0.0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57,914,153.79	26,638,138.2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56,145.84	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503,113.89	200.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	58,473,413.52	26,638,339.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37,232,623.44	21,916,965.4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	4,516,728.93	2,176,178.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902,273.23	755,505.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14,340,731.12	8,191,260.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	56,992,356.72	33,039,910.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1,481,056.80	-6,401,571.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1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	0.0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	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	0.00	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5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	0.00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	391,967.07	104,585.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	10,000.00	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0	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	401,967.07	104,585.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	-401,967.07	-104,585.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4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	3,433,995.00	3,031,7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	7,189,411.00	4,046,51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	0.00	2,2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	10,623,406.00	9,328,21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	5,676,775.25	1,391,577.5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	425,995.11	92,282.1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	6,102,770.36	1,483,859.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	4,520,635.64	7,844,350.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4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	5,599,725.37	1,338,194.15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	1,722,662.21	384,468.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7,322,387.58	1,722,662.2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31,700.00	-	-	-	-	-	-	-	-	4,980,993.07	8,012,693.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031,700.00	-	-	-	-	-	-	-	-	39,016.12	39,016.1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433,995.00	-	-	-	-	-	-	-	-	5,020,009.19	8,051,709.1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166,790.53	6,600,785.5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433,995.00	-	-	-	-	-	-	-	-	3,166,790.53	3,166,790.53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3,433,995.00										3,433,995.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四)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465,695.00	-	-	-	-	-	-	-	-	8,186,799.72	14,652,494.7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25,840.07	1,825,840.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31,700.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31,7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3,031,7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二）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三）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31,700.00									4,980,993.07	8,012,693.07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22年财务审计报告

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由叶权锋、叶海投资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于2017年11月03日经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成立,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1900MA4XA9E02L”《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1080万元。

法定代表人:叶权锋

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大朗镇大井头朗东路23号416室

经营范围:清洁能源产品研发、设计、销售;太阳能设备安装施工及技术推广服务;销售:五金制品及配件、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配电箱柜、电器开关、电线、电缆、光伏发电系统设备;设计、安装、销售:机电设备、充电桩设备;设计、销售:电能储放设备;安装、维修:雨棚、空调;承装、承修、承试供电设施和受电设施;发电技术研发;水电安装工程施工;新能源汽车充电站建设及运营;建筑劳务分包;节能环保系统、太阳能集热系统的产品研发、设计、加工、生产、销售;房屋建筑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室内装饰、装修工程;环保工程、给排水工程及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建筑结构加固补强、建筑结构防水补漏;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41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3.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外币业务的核算

本公司会计年度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7.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则分类进行处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财务担保合同及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b.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应进行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即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终止确认部分的收到对价和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d.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e.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减值检查，当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应当对该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以根据测试结果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f. 金融资产重分类

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判断依据：

- ①. 没有可利用的财务资源持续地为该金融资产投资提供资金支持，以使该金融资产投资持有至到期；
- ②. 管理层没有意图持有至到期；
- ③. 受法律、行政法规的限制或其他原因，难以将该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
- ④. 其他表明本公司没有能力持有至到期。

重大的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需经董事会审批后决定。

8. 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9. 坏账核算办法

本公司坏账采用备抵法核算：按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根据本公司董事会会议决议，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按期末余额账龄分析法计提，计入当年度损益

如果某项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与其他各项应收款项存在明显的差别，导致该项应收款项如果按照与其他应收款项同样的方法计提坏账准备，将无法真实地反映其可收回金额的，可对该项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批准后列作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账 龄	提取比例
1年以内	5%
1—2年	10%
2—3年	30%
3年以上	50%

本公司坏账损失按以下原则确认：**a.** 债务人被依法宣告破产、撤销，其剩余财产确实不足清偿的应收款项；**b.** 债务人死亡或依法被宣告死亡、失踪，其财产或遗产确实不足清偿的应收款项；**c.** 债务人遭受重大自然灾害或意外事故，损失巨大，以其财产（包括保险赔款等）确实无法清偿的应收款项；**d.**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经法院裁决，确实无法清偿的应收款项；**e.** 逾期3年以上仍未收回的应收款项；**f.** 经国家税务总局批准核销的应收款项。

10. 存货核算方法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存货的分类：原材料及主要材料、半成品、修理用备件、低值易耗品、在产品、产成品。

存货的计价：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等各项存货按计划成本计价，领用发出时按期结转发出存货应负担成本差异，将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

低值易耗品一般采用一次摊销法，金额较大的工具采用五五摊销法。各类存货均采用永续盘存制，年末进行实地清查盘点，各类存货的盘盈、盘亏、报废等，结转入“待处理财产损益”，经批准后或在年终决算前净损益转入当期损益。

存货跌价计提标准、方法：按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和公司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司存货跌价准备按期末账面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差额计提。

11.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a.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 ①.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
- ②.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
- ③.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 ④.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
- ⑤.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或债务重组取得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分别采用权益法或成本法。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追加或收回投资外，账面价值一般不变。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确认投资收益。

长期股权投资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其他采用成本法核算。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 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依据：两个或多个合营方通过合同或协议约定，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必须由投资双方或若干方共同决定的情形。
- 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当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至50%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
 - ①.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②. 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
 - ③.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④. 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
 - ⑤. 其他能足以证明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情形。

d.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可收回金额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出售的公允价值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孰高确定。长期股权投资出售的公允价值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的协议价格，则按照协议价格减去相关税费；若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相关税费。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12. 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有形资产：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

a. 固定资产的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以下方法进行计量：**a.** 购入的固定资产，以实际支付的买价、包装费、运输费、安装成本、交纳的有关税金等计价；**b.**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建造过程中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计价；**c.**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评估确认的原价入账；**d.** 在原有固定资产基础上进行改建、扩建的，按原有固定资产的价值，加上由于改建、扩建而发生的支出，减改建、扩建过程中发生变价收入计价；**e.** 盘盈的固定资产，按重置完全价值计价；**f.** 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按同类资产的市场价格，或根据所提供的有关凭证计价。接受捐赠固定资产时发生的各项费用，计入固定资产价值。

b.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预计净残值率、分类折旧年限、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残值率	预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5%	10年	9.50%
电子及办公设备	5%	3年	31.67%
运输设备	5%	4年	23.75%
房屋建筑物	5%	20年	4.75%
器具、工具、家具	5%	5年	19.00%

c.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对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固定资产，按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部分，按单个项目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a.** 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b.** 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c.** 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产品的固定资产；**d.** 已遭毁损，以致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e.** 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中的销售协议价格，则按照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或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

已全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不再计提折旧。

13. 在建工程及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是指正在施工中尚未完工和虽已完工但尚未交付使用的工程。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额计价，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估价转入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竣工决算办理完毕之后进行调整。

a. 借款费用

为在建工程项目进行专门借款而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在建工程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b.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如有证据表明公司在在建工程发生了减值，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时按减值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a.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b.**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c.**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情形。

14. 无形资产计价及摊销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a. 无形资产计价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b. 无形资产摊销

对于合同规定了受益年限，法律也规定了有限年限的，按照孰短的原则确定摊销年限；对合同没有规定使用年限，法律上也没有规定有限年限的，按照10年平均摊销；对公司取得的土地使用权，按照实际支付的价款入账，在未开发或建造自用项目前作为无形资产核算，并按照可使用年限分期摊销；在已经转入开发或用于建造工程项目后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c.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1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本公司筹建期间发生的开办费，除购建固定资产以外，先按实际发生额在“长期待摊费用”归集，于公司生产、经营的当月一次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受益期在不超过5年的期限内摊销。

16. 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在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a.**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b.**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c.**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17. 收入确认原则

a. 销售商品

本公司产品（商品）销售，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a.**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b.** 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c.**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d.** 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b. 提供劳务

本公司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于不同会计年度的，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确认相关劳务收入。

c. 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对于让渡资产使用权收益，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收入：**a.**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b.** 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利息收入按使用资金时间和合同确定的利率计算确定；发生的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①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②.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三、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一) 报告期会计政策变更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未发生报告期会计政策变更。

(二) 报告期会计估计变更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未发生报告期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销售货物或者劳务, 销售服务、无形资产、不动产计算销项税额	9%、13%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	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计征	5%
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计征	2%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2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基础上在减半征收；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3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三) 其他说明

无

五、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其中：外币金额	金额	其中：外币金额
现金	973,541.06		317,310.55	
银行存款	6,348,846.52		1,405,351.66	
合计	7,322,387.58		1,722,662.21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定期理财	10,000.00	
合计	10,000.00	

(三) 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5,945,132.84	79.76%		7,098,472.33	71.93%	
1-2年	1,508,946.32	20.24%		2,769,658.36	28.07%	
合计	7,454,079.16	100.00%		9,868,130.69	100.00%	

(四) 预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940,643.41	85.52%	4,720,303.82	94.79%
1-2年	1,852,592.73	14.48%	259,333.50	5.21%
合计	12,793,236.14	100.00%	4,979,637.32	100.00%

(五) 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3,024,580.56	90.48%		7,509,602.17	95.64%	
1-2年	1,370,348.27	9.52%		342,716.52	4.36%	
合计	14,394,928.83	100.00%		7,852,318.69	100.00%	

(六) 存货

存货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原材料		74,971.54
在产品	1,052,900.89	1,115,251.62
合计	1,052,900.89	1,190,223.16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待抵扣进项税	2,089,499.15	324,160.58
合计	2,089,499.15	324,160.58

(八) 固定资产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416,533.54	187,767.07		604,300.61
运输工具	311,948.54			311,948.54
电子设备	104,585.00	127,587.07		232,172.07
器具、工具、家具		60,180.00		60,180.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123,475.17	76,750.27		200,225.44
运输工具	120,334.09	61,216.60		181,550.69
电子设备	3,141.08	12,524.67		15,665.75
器具、工具、家具		3,009.00		3,009.00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器具、工具、家具				
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93,058.37	187,767.07	76,750.27	404,075.17
运输工具	191,614.45		61,216.60	130,397.85
电子设备	101,443.92	127,587.07	12,524.67	216,506.32
器具、工具、家具		60,180.00	3,009.00	57,171.00

(九)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总部弱电工程		79,310.00		79,310.00
租入固定资产的装修支出		160,890.00	2,681.50	158,208.50
合计		240,200.00	2,681.50	237,518.50

(十) 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

项目	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保证借款	5,047,849.52	3,742,213.77	207,000.00	
合计	5,047,849.52	3,742,213.77	207,000.00	

(十一)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596,531.29	93.24%	1,832,950.57	79.21%
1-2年	767,909.95	6.76%	480,951.32	20.79%
合计	11,364,441.24	100.00%	2,313,901.89	100.00%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十二) 预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9,008,102.35	87.04%	5,398,484.67	66.55%
1-2年	1,341,657.80	12.96%	2,713,990.80	33.45%
合 计	10,349,760.15	100.00%	8,112,475.47	100.00%

(十三)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中：应付工资	588,111.15	197,289.88
合 计	588,111.15	197,289.88

(十四) 应交税费

税 种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企业所得税	19,871.46		
增值税	1,579,481.86	88,519.55	
车船使用税	-266.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5,500.64	3,684.25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41,954.82		
印花税	3,288.58	1,016.50	
教育费附加	3,710.69	2,211.98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92.33	1,474.65	
合 计	1,571,424.74	96,906.93	

(十五)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583,043.90	80.05%	1,074,210.00	71.39%
1-2年	394,500.00	19.95%	430,500.01	28.61%
合 计	1,977,543.90	100.00%	1,504,710.01	100.00%

(十六)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融资租赁应付款		2,250,000.00
合 计		2,250,000.00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十七)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叶权锋	3,031,700.00	100.00%	3,226,200.00		6,257,900.00	96.79%
叶海			207,795.00		207,795.00	3.21%
合 计	3,031,700.00	100.00%	3,433,995.00		6,465,695.00	100.00%

(十八)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净利润	3,166,790.53	—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4,980,993.07	—
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转入	39,016.12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法定公益金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期末未分配利润	8,186,799.72	-

(十九)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明细列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48,636,990.60	28,376,495.57
营业收入合计	48,636,990.60	28,376,495.57

2、营业成本明细列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成本	36,667,009.86	19,811,025.83
营业成本合计	36,667,009.86	19,811,025.83

(二十)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建税	22,448.20	27,768.91
教育费附加	13,536.95	16,661.33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地方教育附加	9,097.74	11,107.56
印花税	11,348.65	8,513.00
其他	287.87	
合 计	56,719.41	64,050.80

(二十一) 期间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980,208.55	2,560,726.41
研发费用	3,316,454.32	2,568,028.77
财务费用	425,046.70	101,697.00
合 计	8,721,709.57	5,230,452.18

(二十二)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0,000.00	
其他	280.00	
合 计	30,280.00	

(二十三)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滞纳金	7,029.33	51.08
工程赔偿款	7,000.00	
合 计	14,029.33	51.08

(二十四)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所得税费用	41,011.90	115,640.36
合 计	41,011.90	115,640.36

六、或有事项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未发生或有事项。

七、承诺事项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未发生承诺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截至报告日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其他重要事项

无

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4UM0ET81

名称 东莞市众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审计业务；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代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审计业务；承办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人民币壹拾万元

成立日期 2016年02月03日

主要经营场所 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鸿福西路南城段76号3栋605室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登记机关

2022

请于每年6月30日前报送年度报告，逾期将受到信用惩戒和处罚。途径：登陆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东莞市场监管”微信公众号。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证书序号:0016121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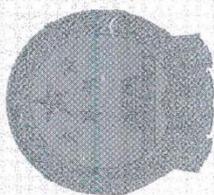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东莞市财政局

2022 年 10 月 27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东莞市诚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任开红
主任会计师: 任开红
经营场所: 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鸿福西路南城段 76 号 3 栋 605 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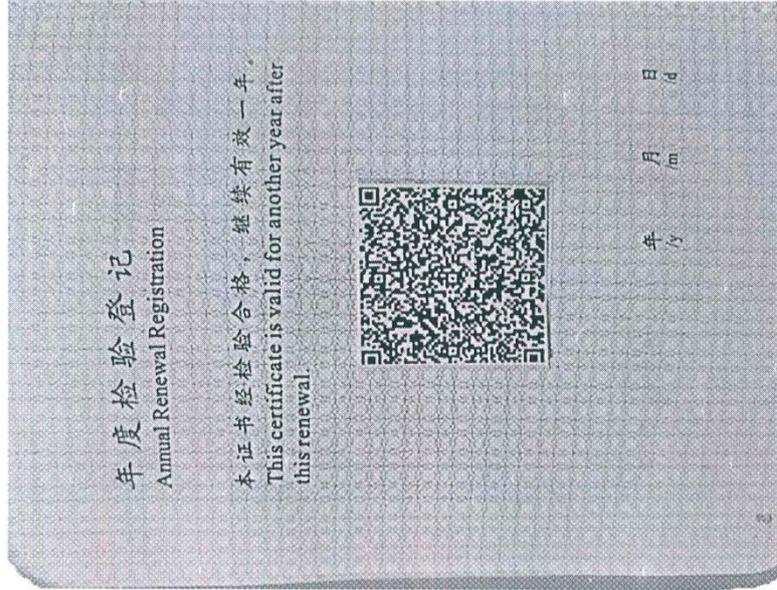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41900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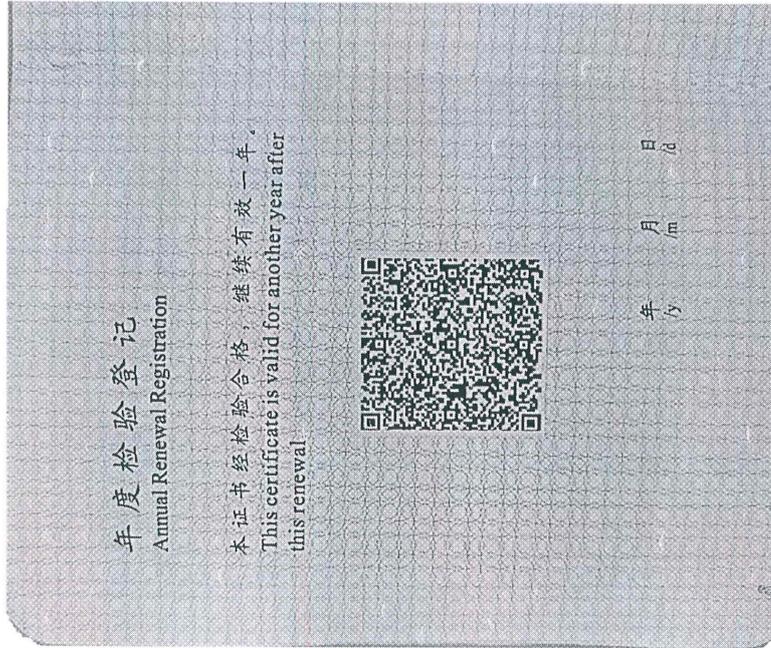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文号: 粤财会(2016)1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6年3月14日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3、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目 录

一、审计报告正文	1
二、财务报表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	4
2. 2023 年度利润表	5
3. 2023 年度现金流量表	6
4. 2023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三、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9

事务所名称： 东莞市淡然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0769-21680590
通信 地址： 东莞市南城区鸿福路 82 号腾龙大厦办公 1012 室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文号: 淡然审字[2024]第 056 号

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 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 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 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我们独立于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 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 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 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 在此过程中, 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 如果我们确定该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 我们应当

- 1 -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 <http://acc.mof.gov.cn> 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 粤24SLBZV0P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东莞市淡然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东莞

二〇二四年三月六日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东莞市圣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会企 01 表

单位: 元

资产	行次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1			流动负债:	42		
货币资金	2	531,371.02	7,322,387.58	短期借款	43	17,673,126.78	5,047,849.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3	0.00	1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44	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	4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45	0.00	0.00
应收票据	5	60,000.00	0.00	应付票据	46	0.00	0.00
应收账款	6	11,219,750.19	7,454,079.16	应付账款	47	10,179,216.50	11,364,441.24
应收款项融资	7	0.00	0.00	预收款项	48	12,633,166.78	10,349,760.15
预付款项	8	1,466,561.57	12,793,236.14	合同负债	49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9	9,767,225.20	14,394,928.83	应付职工薪酬	50	1,235,623.39	588,111.15
存货	10	40,691,553.69	1,052,900.89	应交税费	51	263,970.33	1,571,424.74
合同资产	11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52	1,503,263.05	1,977,543.90
持有待售资产	12	0.00	0.00	持有待售负债	53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	0.00	2,089,499.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4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14	0.00	0.00	其他流动负债	55	1,083,554.36	0.00
流动资产合计	15	63,736,461.67	45,117,031.75	流动负债合计	56	44,571,921.19	30,899,130.70
非流动资产:	16			非流动负债:	57		
债权投资	17	0.00	0.00	长期借款	58	0.00	207,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18	0.00	0.00	应付债券	59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19	0.00	0.00	其中: 优先股	6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20	147,500.00	0.00	永续债	61	0.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	0.00	0.00	租赁负债	62	0.00	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2	0.00	0.00	长期应付款	63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23	0.00	0.00	预计负债	64	0.00	0.00
固定资产	24	332,913.76	404,075.17	递延收益	65	0.00	0.00
在建工程	25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6	0.00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26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67	0.00	0.00
油气资产	27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68	0.00	207,000.00
使用权资产	28	0.00	0.00	负债合计	69	44,571,921.19	31,106,130.70
无形资产	29	0.00	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70		
开发支出	30	0.00	0.00	实收资本(或股本)	71	6,925,695.00	6,465,695.00
商誉	31	0.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	72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32	158,208.50	237,518.50	其中: 优先股	73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	0.00	0.00	永续债	74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	0.00	0.00	资本公积	75	0.00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	638,622.26	641,593.67	减: 库存股	76	0.00	0.00
	36			其他综合收益	77	0.00	0.00
	37			专项储备	78	0.00	0.00
	38			盈余公积	79	0.00	0.00
	39			未分配利润	80	12,877,467.74	8,186,799.72
	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1	19,803,162.74	14,652,494.72
资产总计	41	64,375,083.93	45,758,625.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总计	82	64,375,083.93	45,758,625.4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会企 02 表

单位: 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105,815,549.71	48,636,990.60
减: 营业成本	2	86,002,076.78	36,667,009.86
税金及附加	3	115,615.58	56,719.41
销售费用	4	0.00	0.00
管理费用	5	8,400,350.18	4,980,208.55
研发费用	6	5,831,562.73	3,316,454.32
财务费用	7	811,299.52	425,046.70
其中: 利息费用	8	695,894.75	0.00
利息收入	9	0.00	0.00
加: 其他收益	10	0.00	0.00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1	0.00	0.00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	0.00	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3	0.00	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4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5	0.00	0.00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16	0.00	0.00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17	0.00	0.00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8	0.00	0.00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9	4,654,644.92	3,191,551.76
加: 营业外收入	20	71,638.10	30,280.00
减: 营业外支出	21	36,543.97	14,029.33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	4,689,739.05	3,207,802.43
减: 所得税费用	23	148,614.48	41,011.90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4	4,541,124.57	3,166,790.53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5	4,541,124.57	3,166,790.53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6	0.00	0.0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	0.00	0.00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	0.00	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9	0.00	0.00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	0.00	0.00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1	0.00	0.0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32	0.00	0.00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	0.00	0.0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	0.00	0.00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5	0.00	0.00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36	0.00	0.00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37	0.00	0.00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38	0.00	0.00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9	0.00	0.00
7. 其他	40	0.00	0.00
8. 其他	41	0.00	0.00
六、综合收益总额	42	4,541,124.57	3,166,790.53
七、每股收益	43		
(一) 基本每股收益	44	0.00	0.0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45	0.00	0.0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 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会企 03表

单位: 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104,273,285.31	57,914,153.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0.00	56,145.8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4,699,341.73	503,113.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	108,972,627.04	58,473,413.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115,499,279.75	37,232,623.4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5,285,593.70	4,516,728.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1,574,628.16	902,273.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5,048,169.58	14,340,731.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	127,407,671.19	56,992,356.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18,435,044.15	1,481,056.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	10,000.0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	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0.00	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10,000.00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	400,854.92	391,967.0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	147,500.00	1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	548,354.92	401,967.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538,354.92	-401,967.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	460,000.00	3,433,995.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	19,625,990.00	7,189,411.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	20,085,990.00	10,623,406.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	7,207,712.74	5,676,775.2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	695,894.75	425,995.1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	7,903,607.49	6,102,770.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12,182,382.51	4,520,635.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	0.00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6,791,016.56	5,599,725.37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7,322,387.58	1,722,662.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531,371.02	7,322,387.5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东莞市蓝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本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末余额	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186,799.72	14,652,494.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	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本年初余额	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49,543.45	149,543.4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46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336,343.17	14,802,038.1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541,124.57	5,001,124.5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46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541,124.57	4,541,124.57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46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6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其他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 利润分配	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其他	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其他	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6,925,69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877,467.74	19,803,162.7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3年度

编制单位:东莞尚基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 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980,993.07	11,446,688.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本年初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9,016.12	39,016.1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20,009.19	11,483,704.1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66,790.53	3,166,790.5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66,790.53	3,166,790.53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 所有者权益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186,799.72	14,652,494.72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标明, 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企业基本情况

1. 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由叶权锋、叶海投资设立, 经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 于 2017 年 11 月 03 日成立, 取得由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为 91441900MA4XA9E02L 的《营业执照》; 法定代表人: 叶权锋; 注册资本为 3,120.00 万元。

2. 本公司经营范围: 清洁能源产品研发、设计、销售; 太阳能设备安装施工及技术推广服务; 销售: 五金制品及配件、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配电箱柜、电器开关、电线、电缆、光伏发电系统设备; 设计、安装、销售: 机电设备、充电桩设备; 设计、销售: 电能储放设备; 安装、维修: 雨棚、空调; 承装、承修、承试供电设施和受电设施; 发电技术研发; 水电安装工程施工; 新能源汽车充电站建设及运营; 建筑劳务分包; 节能环保系统、太阳能集热系统的产品研发、设计、加工、生产、销售; 房屋建筑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建筑幕墙工程; 室内装饰、装修工程; 环保工程、给排水工程及市政公用工程施工;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 建筑结构加固补强、建筑结构防水补漏;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本公司经营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大朗镇大井头朗东路 23 号 416 室。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持续经营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已评价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 本公司管理层相信本公司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 12 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财务报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年度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采用借贷记账法，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计量为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记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工具等以公允价值计量；采购时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的存货、固定资产等，以购买价款的现值计量；发生减值损失的存货以可变现净值计量，其他减值资产按可回收金额与现值孰高计量；盘盈资产等按重置成本计量。本报告期各财务报表项目会计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四) 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及折算方法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业务，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对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期末余额，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发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为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自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限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及计量

(1)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

-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C.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下列两类：

-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B.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3) 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C.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D.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E.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F.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A.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B.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C. 金融资产已转移, 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 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 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 (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 的情形) 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 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 (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 的情形) 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 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 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 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 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 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 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 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确定方法：

(1) 对于应收票据，公司结算的应收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2) 对于应收款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计提方法如下：

①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②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的账龄组合。

(七) 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和经单独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按应收款项的账龄和规定提取比例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具体标准如下：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A.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B.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指通过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系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若应收款项对于浮动利率金融资产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八) 存货

本公司的存货为施工工程，存货以实际成本核算。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其确认标准为：中期期末或年度终了，由于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使存货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账面价值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是指企业在正常经营过程中，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及销售所必须的费用后的价值。

(九) 合同资产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十) 持有待售资产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计价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1) 以支付货币资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作为初始成本计价；(2) 以放弃非现金资产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非货币性交易》的规定计价；(3) 以债务重组取得的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债务重组》的规定计价；(4) 通过行政划拨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划出单位的账面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5)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合并所述方法确认；(6) 以发行权益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7) 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及收益确认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编制合并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单位，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利润或现金股利时，确认当期投资收益，确认的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收后产生的累计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待处置该项投资时按照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的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期末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能够恢复，应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按个别投资项目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

(十二) 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1.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折旧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为年限平均法。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残值率、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年	5.00%	4.75%
机器设备	10年	5.00%	9.5%
运输设备	4年	5.00%	23.75%
电子设备	3年	5.00%	31.67%
其他设备及工具	5年	5.00%	19.00%

本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

3.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十三)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计价

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成本核算。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项目的实际成本结转固定资产。工程完工交付使用前发生的允许资本化的借款费用支出计入工程造价；交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付使用后，其有关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2）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3）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已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四）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价

本公司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1）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2）与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期内合理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无法预见无形资产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无形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2）市价在当前大幅下降，预期不会恢复；（3）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4）其他足以证明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无形资产减值损失已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4. 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划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五）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十六）合同负债

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十七）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十八)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十九) 收入确认原则

企业应当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当企业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企业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 (1) 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 (2) 该合同明确了各方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 (3) 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 (4) 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 或金额；

- (5) 企业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企业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其他收入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执行。

（二十）所得税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递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租赁

1. 租入资产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计入当期费用。

（1）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括：①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④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⑤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该周期性利率是指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对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者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当实质租赁付款额、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出租资产的会计处理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入账价值中。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及其他事项调整的说明

本年度未发生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的变更，不存在重大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会计差错。

六、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费）种类与税（费）率：

序号	税 种	税（费）率	说 明
1	增值税	9%/13%	按应税收入计缴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5%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3	教育费附加	3%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4	地方教育附加	2%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5	企业所得税	25%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	-------	-----	-----------

七、会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现金	3,183.70	973,541.06
银行存款	528,187.32	6,348,846.52
其他货币资金	0.00	0.00
合计	531,371.02	7,322,387.58

其中：银行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惠州农商行80020000020099777	222,359.06
惠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80020000020310963	168,300.00
农行大朗富华支行44291301040009060	76,486.09
农村商业银行寮步支行130010190010047857	20,983.32
建行大朗美景支行44050177797000001185	20,658.09
兴业银行东莞厚街支行395050100112288779	9,856.51
中信银行东莞东城支行2504	1,676.49
中信银行8110901013101452264	1,541.84
珠海华润银行股分有限公司东莞分行0002	1,468.78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9999600170350150099660	1,309.58
其他	3,547.56
合计	528,187.32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理财产品申购（EB1669-阳光碧机构盈）	0.00	10,000.00
账面余额合计	0.00	10,000.00

3. 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杭州利珀科技有限公司（深圳摩特智能-君泰正拓项目）	60,000.00	0.00
合计	60,000.00	0.00

4. 应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0,994,275.13	97.99%	7,454,079.16	100.00%
1-2年	225,475.06	2.01%	0.00	0.00%
账面余额合计	11,219,750.19	100.00%	7,454,079.16	100.00%

(2)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未确认收入已开票税金	2,485,976.61	22.16%
汕尾华润能源有限公司	2,154,177.22	19.20%
东莞莞能绿色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748,468.20	6.67%
东莞市顺源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741,840.00	6.61%
中山市新泰兴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714,080.26	6.36%

5. 预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020,361.57	69.58%	12,793,236.14	100.00%
1-2年	446,200.00	30.42%	0.00	0.00%
账面余额合计	1,466,561.57	100.00%	12,793,236.14	100.00%

(2) 期末预付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惠州基叶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87,278.79	46.86%
广州市优名品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446,200.00	30.42%
湖南长域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0	6.82%
广州建星建筑咨询有限公司	69,750.00	4.76%
广东程通电线电缆厂有限公司	65,068.84	4.44%

6. 其他应收款 (会计报表项目)

科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6.1. 应收利息	0.00	0.00
6.2. 应收股利	0.00	0.00
6.3. 其他应收款	9,767,225.20	14,394,928.83
合计	9,767,225.20	14,394,928.83

6.3. 其他应收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9,181,831.20	94.01%	14,394,928.83	100.00%
1-2年	585,394.00	5.99%	0.00	0.00%
账面余额合计	9,767,225.20	100.00%	14,394,928.83	100.00%

(2)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015,734.40	20.64%
广东泰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1,795,542.78	18.38%
东莞市雄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03,748.00	7.21%
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赣州分公司	687,000.00	7.03%
合作项目	401,019.68	4.11%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7.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工程施工	40,691,553.69	1,052,900.89
账面余额合计	40,691,553.69	1,052,900.89

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处理财产损益	0.00	18,750.00
长期待摊费用	0.00	2,070,749.15
合计	0.00	2,089,499.15

9.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持股比例
东莞市睿丰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47,500.00	0.00	0.00%
账面余额合计	147,500.00	0.00	

10. 固定资产（会计报表项目）

科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0.1. 固定资产	332,913.76	404,075.17
10.2. 固定资产清理	0.00	0.00
合计	332,913.76	404,075.17

10.1. 固定资产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值合计	604,300.61	382,104.92	35,000.00	951,405.53
运输工具	311,948.54	286,000.00	35,000.00	562,948.54
电子设备	292,352.07	96,104.92	0.00	388,456.99
二、累计折旧合计	200,225.44	418,266.33	0.00	618,491.77
运输工具	179,890.48	319,087.34	0.00	498,977.82
电子设备	20,334.96	99,178.99	0.00	119,513.95
三、账面价值合计	404,075.17	382,104.92	453,266.33	332,913.76
运输工具	132,058.06	286,000.00	354,087.34	63,970.72
电子设备	272,017.11	96,104.92	99,178.99	268,943.04

11.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租入固定资产装修支出	237,518.50	0.00	79,310.00	158,208.50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	0.00	18,750.00	18,750.00	0.00
合计	237,518.50	18,750.00	98,060.00	158,208.50

12.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东莞银行	6,000,000.00	0.00
兴业银行东莞厚街支行	5,000,000.00	0.00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广州银行	3,000,000.00	0.00
珠海华润银行	2,310,000.00	0.00
中信银行	1,000,000.00	0.00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63,126.78	3,080,716.90
拉卡拉入账	0.00	-48,500.00
裕融租赁有限公司	0.00	-470,000.00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0.00	359,481.50
其他	0.00	2,126,151.12
合计	17,673,126.78	5,047,849.52

13. 应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0,179,216.50	100.00%	11,364,441.24	100.00%
合计	10,179,216.50	100.00%	11,364,441.24	100.00%

(2) 期末应付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深圳正玺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510,865.10	14.84%
东莞市旭辉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999,095.08	9.82%
东莞市盈通钢管有限公司	939,682.00	9.23%
佛山市方久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562,242.00	5.52%
玖开特种线缆（上海）有限公司	533,750.00	5.24%

14. 预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2,633,166.78	100.00%	10,349,760.15	100.00%
合计	12,633,166.78	100.00%	10,349,760.15	100.00%

(2) 期末预收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振森电能有限公司	2,036,867.35	16.12%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908,588.14	15.11%
广州市番禺立文钢具实业有限公司	1,235,504.41	9.78%
深圳市创联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165,763.50	9.23%
广州新瑞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957,604.40	7.58%

15.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期末余额
职工工资	588,111.15	7,723,921.54	7,076,409.30	1,235,623.39
合计	588,111.15	7,723,921.54	7,076,409.30	1,235,623.39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16.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未交增值税	234,096.32	1,579,481.86
个税	13,474.93	-41,954.82
城建税	5,852.38	5,500.64
印花税	4,694.32	3,288.58
教育费附加	3,511.43	3,710.69
地方教育附加	2,340.95	1,792.33
企业所得税	0.00	19,871.46
车船使用税	0.00	-266.00
合计	263,970.33	1,571,424.74

17. 其他应付款（会计报表项目）

科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7.1. 应付利息	0.00	0.00
17.2. 应付股利	0.00	0.00
17.3. 其他应付款	1,503,263.05	1,977,543.90
合计	1,503,263.05	1,977,543.90

17.3. 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334,034.75	88.74%	1,977,543.90	100.00%
1-2年	169,228.30	11.26%	0.00	0.00%
合计	1,503,263.05	100.00%	1,977,543.90	100.00%

(2) 期末其他应付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惠州分公司	391,378.30	26.04%
惠州市欣烨新能源有限公司	293,604.00	19.53%
李志雄	215,863.18	14.36%
魏粤荣	164,000.00	10.91%
广东惠合新能源有限公司	127,850.00	8.50%

18.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期末贷方余额）	1,083,554.36	0.00
合计	1,083,554.36	0.00

19. 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江苏苏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00	207,000.00
合计	0.00	207,000.00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20. 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比例
叶权锋	6,257,900.00	56,200.00	6,314,100.00	91.17%
叶海	207,795.00	403,800.00	611,595.00	8.83%
合计	6,465,695.00	460,000.00	6,925,695.00	100.00%

21.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余额	8,186,799.72
加：以前年度追溯调整	149,543.45
加：本期净利润	4,541,124.57
年末余额	12,877,467.74

22. 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主营业务收入	105,812,549.71	48,636,990.60
工程安装施工收入	104,817,849.76	48,017,055.87
销售收入	994,699.95	619,934.73
2. 其他业务收入	3,000.00	0.00
其他业务收入	3,000.00	0.00
合计	105,815,549.71	48,636,990.60

23. 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工程施工安装	85,341,851.12	37,667,009.86
销售成本	660,225.66	0.00
合计	86,002,076.78	37,667,009.86

24.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建税	51,152.66	22,448.20
教育费附加	29,726.39	13,536.95
地方教育附加	20,499.03	9,097.74
印花税	14,237.50	11,348.65
其他		287.87
合计	115,615.58	56,719.41

25. 管理费用(含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究开发费	5,831,562.73	3,316,454.32
工资薪金	3,908,506.23	2,775,144.07
办公费	722,359.61	369,399.88
差旅费	705,019.55	484,532.34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社保费	662,894.00	350,253.68
折旧费	395,651.01	65,197.10
服务费	360,434.00	83,555.55
保险费	273,361.07	149,714.20
运输、仓储费	243,344.77	117,310.05
福利费	204,030.28	27,047.39
修理费	178,713.00	15,3610.50
物业管理费	123,543.60	34,802.79
咨询顾问费	103,606.84	90,370.00
租赁费	103,111.21	54,000.00
协会费	99,000.00	0.00
业务招待费	98,497.45	12,393.00
广告费	58,753.17	160,753.00
水电费	46,601.34	49,443.50
劳务费	38,730.00	0.00
其他	74,193.05	2,681.50
合计	14,231,912.91	8,296,662.87

其中：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材料费用	4,493,655.96	2,269,060.87
工资薪金支出	1,157,675.43	626,487.61
其他费用	140,990.98	409,352.67
固定资产折旧	39,240.36	11,553.17
合计	5,831,562.73	3,316,454.32

26.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金融机构贷款利息支出	695,894.75	410,241.75
金融手续费	19,546.25	14,742.91
其他	95,858.52	62.04
合计	811,299.52	425,046.70

27.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	41,638.10	280.00
政府补助收入	30,000.00	30,000.00
合计	71,638.10	30,280.00

28.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	27,877.75	7,000.00
非常财产损失	8,666.22	0.00
滞纳金	0.00	7,029.33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合计	36,543.97	14,029.33
29.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所得税费用	148,614.48	41,011.9
合计	148,614.48	41,011.9
30. 现金流量表附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541,124.57	3,166,790.53
加: 资产减值准备	0.00	0.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18,266.33	0.00
无形资产摊销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8,06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95,894.75	0.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638,652.80	0.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128,707.17	0.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6,041.13	0.00
其他	3,357,596.96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35,044.15	3,166,790.5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0.00	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0.00	0.0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31,371.02	7,322,387.58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7,322,387.58	0.0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0.00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91,016.56	7,322,387.58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 现金	531,371.02	7,322,387.58
其中: 库存现金	3,183.70	973,541.0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28,187.32	6,348,846.5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0.00	0.00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存放同业款项	0.00	0.00
拆放同业款项	0.00	0.00
(2). 现金等价物	0.00	0.00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0.00	0.00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1,371.02	7,322,387.58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 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未为任何单位提供对外担保，未将本公司任何资产予以抵押或质押借款，无任何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或有负债。

2. 期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3. 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4.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关联方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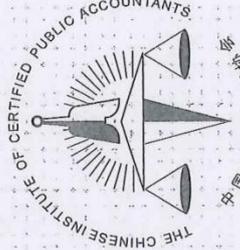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业务性质	法定代表人	国家或地区	注册资本
叶权锋	控股关联	自然人	/	中国	21,840,000.00
叶海	控股关联	自然人	/	中国	9,360,000.00

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24



姓名 刘瑞明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6-07-14
工作单位 东莞市溪然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 (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52122197607142839
Identity card No.



姓名 邵邦烈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51-10-10
工作单位 东莞市溪然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 (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60424195110100051
Identity card No.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编号: N° 0919346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号: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0614982367

名称	东莞市淡然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经营场所	东莞市南城区鸿福路82号腾龙大厦办公1012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邵邦利
成立日期	2013年01月21日
合伙期限	2013年01月21日至2033年01月21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承办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6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gsxt.gdgs.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拟派项目团队人员配备情况表

序号	拟任职务	姓名	工作年限	专业	执业资格	职称
1	项目经理	陈泽伟	10年	机电工程	一级建造师	/
2	技术负责人	李义红	8年	电力系统及自动化	中级电气工程师	/
3	安全主任	许腾辉	6年	会计	专职安全员C3证	/
4	质检员	吴忠龙	25年	机电	质量员证	/
5	材料员	李文华	22年	/	材料员证	/
6	施工员	杨君杰	15年	/	施工员证	/
7	劳资专管员	郭阳春	5年	高级数控加土技术	劳务员证	/
8	安全员	王应优	16年	/	安全员证	/

提供《拟派项目团队人员配备情况表》以及拟派项目团队人员的学历、注册证书、职称证书（若有）、社保情况等。证明材料须按照表格的顺序排列，由于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团队人员模糊不清、顺序错乱，招标人依据自己的判断进行界定。所有团队人员还须提供在本单位近3个月社保连续缴纳情况（项目负责人须提供近6个月本单位社保证明）。详见第三章格式。

拟派项目经理资格证件

陈泽伟-学历证书



陈泽伟-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粤建安B证-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3）0018016

姓名：陈泽伟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0年06月15日

企业名称：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08月21日

有效期：2023年08月21日 至 2026年08月20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8月21日



陈泽伟-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机电工程）

使用有效期: 2024年06月20日
- 2024年12月1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陈泽伟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90年06月15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222023060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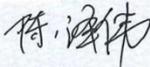
聘用企业: 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3-07-13至2026-07-12)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陈泽伟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4.6.20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 2023年07月13日

陈泽伟-社保证明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陈泽伟		证件号码	330381199006151435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1	-	202409	东莞市: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	9	9
截止		2024-10-07 09:36,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9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9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9个月,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4-10-07 09:36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陈泽伟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30381*****35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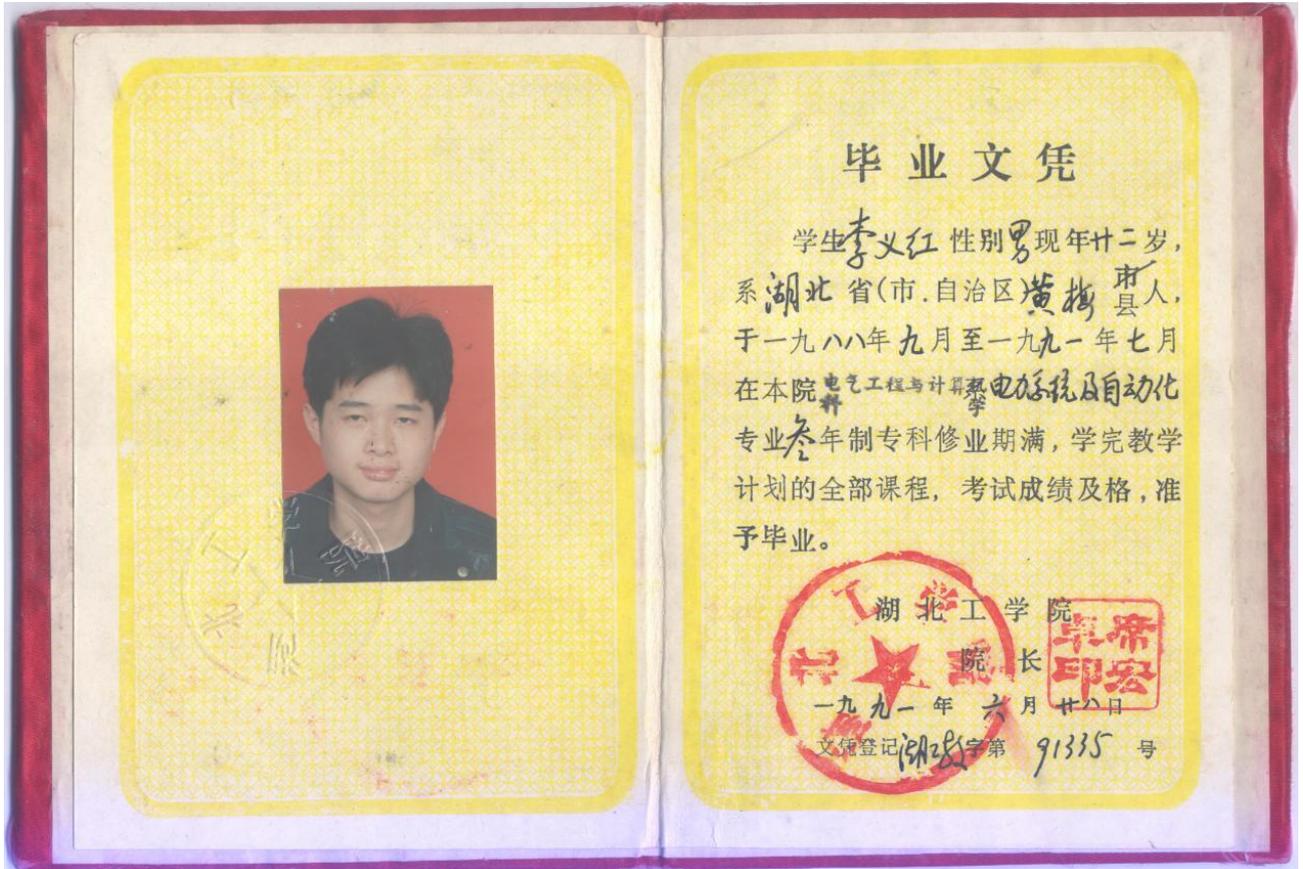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属地	项目编码	项目类别	建设单位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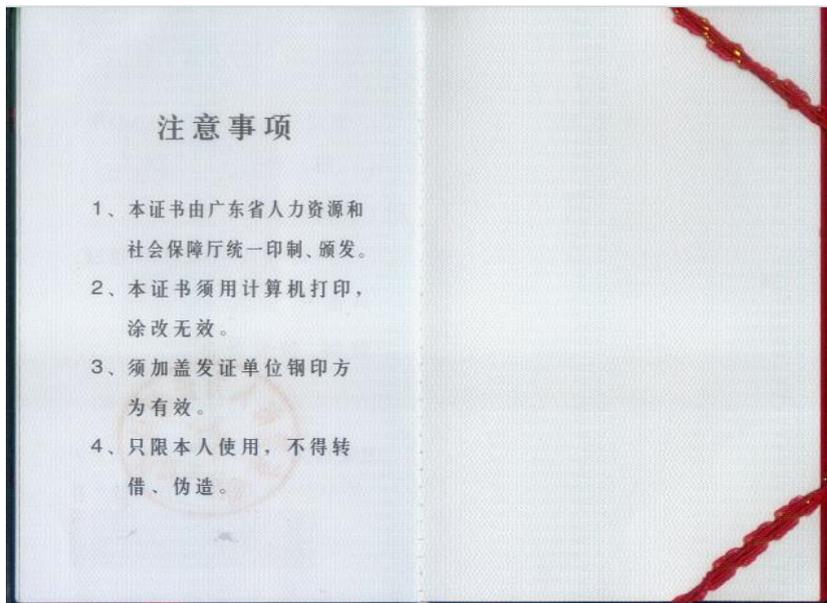


拟派技术负责人资格证件

李义红-学历证书



李义红-技术负责人员证书



李义红-社保证明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东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李义红		证件号码	422429196808088319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4	-	202409	东莞市: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	6	6
截止		2024-10-07 11:40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6个月,缓 缴0个月	实际缴费 6个月,缓 缴0个月	实际缴费 6个月,缓 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4-10-07 11:40

拟派安全主任资格证件

许腾辉-学历证书



许腾辉-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3)0039018

姓名:许腾辉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5年02月07日

企业名称: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10月25日

有效期:2023年10月25日 至 2026年10月24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10月25日



许腾辉-社保证明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许腾辉	证件号码	445224199502071837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309 - 202409	东莞市: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3	13	13
截止	2024-10-07 14:26,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4-10-07 14:26

拟派质检员资格证件

吴忠龙-质检员证书



吴忠龙-社保证明



202410077927242640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吴忠龙

证件号码：362123197704260018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805	实际缴费9个月, 缓缴0个月	暂停缴费
工伤保险	201805	实际缴费9个月, 缓缴0个月	暂停缴费
失业保险	201805	实际缴费9个月, 缓缴0个月	暂停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1701541752	4546	636.44	0	363.68	3958	31.66	7.92	15.83	
202402	111701541752	4546	636.44	0	363.68	3958	31.66	7.92	15.83	
202403	111701541752	4546	636.44	0	363.68	3958	31.66	7.92	15.83	
202404	111701541752	4546	681.9	0	363.68	3958	31.66	7.92	15.83	
202405	111701541752	4546	681.9	0	363.68	3958	31.66	7.92	15.83	
202406	111701541752	4546	681.9	0	363.68	3958	31.66	7.92	15.83	
202407	111701541752	4546	681.9	0	363.68	3958	31.66	7.92	15.83	
202408	111701541752	4546	681.9	0	363.68	3958	31.66	7.92	15.83	
202409	111701541752	4546	681.9	0	363.68	3958	31.66	7.92	15.83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1701541752: 东莞市: 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4-05，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4年10月07日

拟派材料员资格证件

李文华-材料员证书

证书编号：220104000036279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管理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李文华

性别：男

身份证号：5130*****4715

证书编号：2201040000362794

证书有效期：2025年10月17日

岗位名称：材料员

工作单位：无



本电子证书由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核发，
持证人已经通过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机构：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日期：2022年10月17日
查询网址：<https://www.ccenpx.com.cn>

本电子证书做为纸质证书的副本，仅供查询验证

李文华-社保证明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东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李文华	证件号码	513029197511024715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1	-	202409	东莞市: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	9	9	
截止		2024-09-18 16:57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9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9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9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4-09-18 16:57

拟派施工员资格证件

杨君杰-施工员证书

证书编号：220101030036276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管理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杨君杰

性别：男

身份证号：4414*****5534

证书编号：2201010300362769

证书有效期：2025年10月17日

岗位名称：施工员（电气）

工作单位：无



本电子证书由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核发，
持证人已经通过考核，成绩合格。



发证机构：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日期：2022年10月17日
查询网址：<https://www.ccenpx.com.cn>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本电子证书做为纸质证书的副本，仅供查询验证

杨君杰-社保证明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杨君杰		证件号码	441424198510295534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2	-	202409	东莞市: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	8	8	
截止	2024-10-07 14:23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8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8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8个月,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4-10-07 14:23

拟派劳资专管员资格证件

郭阳春-学历证明



证书编码: 044221130000100038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郭阳春

身份证号: 360782198404023550

岗位名称: 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建设教育协会

发证时间: 2022年12月26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郭阳春-社保证明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郭阳春	证件号码	360782198404023550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2	-	202409	东莞市: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	8	8	
截止		2024-10-01 10:11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8个月, 缓 缴0个月	实际缴费 8个月, 缓 缴0个月	实际缴费 8个月, 缓 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4-10-01 10:11

拟派安全员资格证件

王应优-安全员证



王应优-社保证明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东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王应优		证件号码	360732198404074717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1	-	202408	东莞市: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	8	8
截止		2024-09-06 08:53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8个月,缓 缴0个月	实际缴费 8个月,缓 缴0个月	实际缴费 8个月,缓 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4-09-06 08:53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

1.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项目经理	陈泽伟	/	一级建造师	一级	粤 144202 220230 6069	机电工程	东莞市基 叶光伏能 源科技有 限公司	1	东莞新锋 光伏能源 科技有限 公司鸿梅 厂区分布 式光伏发 电项目
技术负责人	李义红	/	中级电气 工程师	中级	粤中 职证字 第110010 200659 3H号	电力系统 及自动化	东莞市基 叶光伏能 源科技有 限公司	/	/
安全负责人	许腾辉	/	专职安全 员 C3 证	/	粤建安 C3(202 3)0039 018	会计	东莞市基 叶光伏能 源科技有 限公司	/	/
质量负责人	吴忠龙	/	质量员证	/	230103 030002 8925	机电	东莞市基 叶光伏能 源科技有 限公司	/	/
材料员	李文华	/	材料员证	/	220104 000036 2794	/	东莞市基 叶光伏能 源科技有 限公司	/	/
施工员	杨君杰	/	施工员证	/	220101 030036 2769	/	东莞市基 叶光伏能 源科技有 限公司	/	/
劳资专员 劳资专员	郭阳春	/	劳务员证	/	044221 130000 100038 4	高级 数控 加工 技术	东莞市基 叶光伏能 源科技有 限公司	/	/

安全员	王应优	/	安全员证	/	230102 000003 0825	/	东莞市基 叶光伏能 源科技有 限公司	/	/
-----	-----	---	------	---	--------------------------	---	-----------------------------	---	---

注：1. 项目管理机构包括：（1）必填项：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安全员、劳资专管员；（2）选填项：项目副经理、土建工程师、强电工程师、弱电工程师、暖通工程师、给排水工程师、造价工程师、测量工程师、BIM工程师、质量员、施工员、材料员、预算员、资料员、其他施工管理人员；

2. 本表填报项目管理机构应与提交投标文件时投标子系统填报一致。

2.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陈泽伟	性 别	男	年 龄	34 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30381199006151435	手机号码	18858876996
参加工作时间	10 年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2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22202306069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 已完	工程质量
东莞莞能绿色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日本电产三协电子（东莞）有限公司石龙分公司 1327.15kWp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327.15kWp	2023/2/22、 2023/4/27	已完	合格

3.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李义红	性别	男	年龄	56岁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称	中级电气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2429196808088319		
手机号码	13712359073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粤中职证字第1100102006593H号	
参加工作时间	32年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28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岳阳汇川9.22405MWp光伏高压项目	9.22405mw	2023年12月23日 2024年7月7日	已完	合格

4. 质量负责人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吴忠龙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2123197704260018
手机号码	18214966662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2301030300028925

5. 安全负责人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许腾辉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5224199502071837
手机号码	15627005936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 C3(2023)0039018	

6. 安全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王应优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0732198404074717
手机号码	13479737208		证件号（C证编号）		2301020000030825

7. 劳资专管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郭阳春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0782198404023550
手机号码	18576415579		证件号		0442211300001000384

承诺函

附表二：

承诺函

致：深圳市深汇通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贵司环西丽湖绿道（碧道）光储超充一体站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工程编号：2407-440305-04-01-220414001001）的投标，在此，我单位郑重承诺：

（1）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无近3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行贿犯罪记录的。

（2）我单位无近1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

（3）我单位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

（4）我单位无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

（5）我单位无被建设或者交通部门信用评价为红色且正处在信用评价结果公示期内的。

（6）我单位无近3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被本项目招标人履约评价为不合格的。

（7）我单位无近2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有放弃中标资格、拒不签订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的。

（8）我单位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的。

（9）近1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未经核准排放建筑废弃物、未按核准内容处置建筑废弃物（使用未备案车辆运输建筑废弃物行为），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建筑废弃物排放核准文件，受到住建、交通、水务部门行政处罚的。

（10）我单位无应当拒绝投标的其他情形。

（11）我单位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全部能按要求到岗。

（12）我单位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提交的投标文件等所有资料都是真实、有效属实无虚假材料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造成的后果及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单位负责。

投标人：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0月28日



投标人股东关系构成表

投标人名称	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本单位负责人(法定代表人)姓名	叶权锋
是否存在本单位的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其控股股东为： <u>叶权锋</u> ，股份占比： <u>70%</u> ； 其他主要股东及其股份占比： <u>叶海占股 30%</u> 。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与本单位存在管理关系的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是，该单位为： <u>无</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与招标人有利害关系”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与招标人的关系为： <u>无</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注：

- 1、控股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其持有的股份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 2、此表格必须填写，否则将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 3、投标人需如实填写上述信息，如查实上述信息与实际不符，视为提供虚假证明材料骗取中标，投标人应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中
股东信息的相关备案情况打印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

企业名称	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生成时间	2024/08/21 14:22:38
申请人邮箱	1205564502@qq.com

(报告内容仅供参考,具体内容请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页面为准)

政府部门公示信息

■ 照面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4XA9E02L 企业名称: 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叶权锋
注册资本: 3120万 成立日期: 2017年11月03日
营业期限自: 2017年11月03日 营业期限至:
登记机关: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核准日期: 2023年12月13日
登记状态: 在营(开业)企业
住所: 广东省东莞市大朗镇大井头朗东路23号416室

经营范围: 清洁能源产品研发、设计、销售;太阳能设备安装施工及技术推广服务;销售:五金制品及配件、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配电箱柜、电器开关、电线、电缆、光伏发电系统设备;设计、安装、销售:机电设备、充电桩设备;设计、销售:电能储放设备;安装、维修:雨棚、空调;承装、承修、承试供电设施和受电设施;发电技术研发;水电安装工程施工;新能源汽车充电站建设及运营;建筑劳务分包;节能环保系统、太阳能集热系统的产品研发、设计、加工、生产、销售;房屋建筑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室内装饰、装修工程;环保工程、给排水工程及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建筑结构加固补强、建筑结构防水补漏;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股东类型
1	叶权锋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自然人股东
2	叶海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自然人股东

■ 主要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职位	序号	姓名	职位
----	----	----	----	----	----

1	叶权锋	经理	2	叶海	监事
3	叶权锋	执行董事	4	叶权锋	财务负责人

■ 分支机构信息

暂无分支机构信息

■ 变更信息

序号	变更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变更日期
1	注册资本变更(注册资金、资金数额等变更)	1080万元	3120万元	2023年12月13日
2	投资人变更(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叶权锋 756.000000万;叶海 324.000000万	叶权锋 2184.000000万;叶海 936.000000万	2023年12月13日
3	章程备案		章程	2023年12月13日
4	章程备案	章程	章程	2020年12月15日
5	注册资本变更(注册资金、资金数额等变更)	3120.000000	1080.000000	2020年12月15日
6	章程备案	章程	章程	2020年09月10日
		清洁能源产品研发、设计、销售;太阳能设备安装施工及技术推广服务;销售:五金制品及配件、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配电箱柜、电器开关、电线、电缆、光伏发电系统设备;设计、安装、销售:机电设备、充电桩设备;设计、销售:电能储放设备;安装、维修:雨棚、空调;承装、承修、承试供电设施和受电设施	清洁能源产品研发、设计、销售;太阳能设备安装施工及技术推广服务;销售:五金制品及配件、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配电箱柜、电器开关、电线、电缆、光伏发电系统设备;设计、安装、销售:机电设备、充电桩设备;设计、销售:电能储放设备;安装、维修:雨棚、空调;承装、承修、承试供电设施和受电设施	

7	经营范围变更(含业务范围变更)	；发电技术研发；水电安装工程施工；新能源汽车充电站建设及运营；建筑劳务分包；节能环保系统、太阳能集热系统的产品研发、设计、加工、生产、销售；房屋建筑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室内装饰、装修工程；环保工程、给排水工程及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安装特种设备；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建筑结构加固补强、建筑结构防水补漏；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施工。	；发电技术研发；水电安装工程施工；新能源汽车充电站建设及运营；建筑劳务分包；节能环保系统、太阳能集热系统的产品研发、设计、加工、生产、销售；房屋建筑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室内装饰、装修工程；环保工程、给排水工程及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建筑结构加固补强、建筑结构防水补漏；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施工。	2020年09月10日
8	章程备案	章程修正案	章程	2020年05月28日
9	经营范围变更(含业务范围变更)	清洁能源产品研发、设计、销售；太阳能设备安装施工及技术推广服务；销售:五金制品及配件、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配电箱柜、电器开关、电线、电缆、光伏发电系统设备；设计、安装、销售:机电设备、充电桩设备；设计、销售:电能储放设备；安装、维修:雨棚、空调；承装、承修、承试供电设施和受电设施；发电技术研发；水电安装工程施工；新能源汽车充电站建设及运营；建筑劳务分包。	清洁能源产品研发、设计、销售；太阳能设备安装施工及技术推广服务；销售:五金制品及配件、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配电箱柜、电器开关、电线、电缆、光伏发电系统设备；设计、安装、销售:机电设备、充电桩设备；设计、销售:电能储放设备；安装、维修:雨棚、空调；承装、承修、承试供电设施和受电设施；发电技术研发；水电安装工程施工；新能源汽车充电站建设及运营；建筑劳务分包；节能环保系统、太阳能集热系统的产品研发、设计、加工、生产、销售；房屋建筑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室内装饰、装修工程；环保工程、给排水工程及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安装特种设备；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建筑结构加固补强、建筑结构防水补漏；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施工。	2020年05月28日
10	注册资本变更(注册资金、资金数额等变更)	300.000000	3120.000000	2020年05月28日

1 1	章程备案	章程修正案	章程修正案	2020年01月10日
1 2	经营范围变更 (含业务范围变更)	清洁能源产品研发、设计、销售；太阳能设备安装施工及技术推广服务；销售：五金制品及配件、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配电箱柜、电器开关、电线、电缆、光伏发电系统设备；设计、安装、销售：机电设备、充电桩设备；设计、销售：电能储放设备；安装、维修：雨棚、空调；承装、承修、承试供电设施和受电设施；发电技术研发；水电安装工程施工；新能源汽车充电站建设及运营。	清洁能源产品研发、设计、销售；太阳能设备安装施工及技术推广服务；销售：五金制品及配件、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配电箱柜、电器开关、电线、电缆、光伏发电系统设备；设计、安装、销售：机电设备、充电桩设备；设计、销售：电能储放设备；安装、维修：雨棚、空调；承装、承修、承试供电设施和受电设施；发电技术研发；水电安装工程施工；新能源汽车充电站建设及运营；建筑劳务分包。	2020年01月10日
1 3	章程备案	章程	章程修正案	2019年10月28日
1 4	地址变更（住所地址、经营场所、驻在地址等变更）	东莞市寮步镇横坑社区百业五金电子城内六街1号	广东省东莞市大朗镇大井头朗东路23号416室	2019年10月28日
1 5	经营范围变更 (含业务范围变更)	清洁能源产品研发、设计、销售；太阳能设备安装施工及技术推广服务；销售：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五金制品及配件、光伏支架、电线、电缆、电箱、电器。	清洁能源产品研发、设计、销售；太阳能设备安装施工及技术推广服务；销售：五金制品及配件、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配电箱柜、电器开关、电线、电缆、光伏发电系统设备；设计、安装、销售：机电设备、充电桩设备；设计、销售：电能储放设备；安装、维修：雨棚、空调；承装、承修、承试供电设施和受电设施；发电技术研发；水电安装工程施工；新能源汽车充电站建设及运营。	2019年10月28日
1 6	章程备案		章程	2018年12月05日

清算信息

--	--	--	--	--

暂无清算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序号	许可文件编号	许可文件名称	有效期自	有效期至	许可机关	许可内容
1		核准登记通知书	2017年11月03日	2099年12月31日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清洁能源产品研发、设计、销售；太阳能设备安装施工及技术推广服务；销售：五金制品及配件、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配电箱柜、电器开关、电线、电缆、光伏发电系统设备；设计、安装、销售：机电设备、充电桩设备；设计、销售：电能储放设备；安装、维修：雨棚、空调；承装、承修、承试供电设施和受电设施；发电技术研发；水电安装工程施工；新能源汽车充电站建设及运营；建筑劳务分包；节能环保系统、太阳能集热系统的产品研发、设计、加工、生产、销售；房屋建筑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室内装饰、装修工程；环保工程、给排水工程及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安装特种设备；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建筑结构加固补强、建筑结构防水补漏；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施工。
2		核准登记通知书	2017年11月03日	2099年12月31日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清洁能源产品研发、设计、销售；太阳能设备安装施工及技术推广服务；销售：五金制品及配件、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配电箱柜、电器开关、电线、电缆、光伏发电系统设备；设计、安装、销售：机电设备、充电桩设备；设计、销售：电能储放设备；安装、维修：雨棚、空调；承装、承修、承试供电设施和受电设施；发电技术研发；水电安装工程施工；新能源汽车充电站建设及运营；建筑劳务分包；节能环保系统、太阳能集热系统的产品研发、设计、加工、生产、销售；房屋建筑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室内装饰、装修工程；环保工程、给排水工程及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建筑结构加固补强、建筑结构防水补漏；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施工。
						清洁能源产品研发、设计、销售；太阳能设备安装施工及技术推广服务；销售：五金制品及配件、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

3		核准登记通知书	2017年11月03日	2099年12月31日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学品)、配电箱柜、电器开关、电线、电缆、光伏发电系统设备;设计、安装、销售;机电设备、充电桩设备;设计、销售;电能储放设备;安装、维修:雨棚、空调;承装、承修、承试供电设施和受电设施;发电技术研发;水电安装工程施工;新能源汽车充电站建设及运营;建筑劳务分包。
4		核准登记通知书	2017年11月03日	2099年12月31日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清洁能源产品研发、设计、销售;太阳能设备安装施工及技术推广服务;销售;五金制品及配件、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配电箱柜、电器开关、电线、电缆、光伏发电系统设备;设计、安装、销售;机电设备、充电桩设备;设计、销售;电能储放设备;安装、维修:雨棚、空调;承装、承修、承试供电设施和受电设施;发电技术研发;水电安装工程施工;新能源汽车充电站建设及运营。
5		核准登记通知书	2017年11月03日	2099年12月31日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清洁能源产品研发、设计、销售;太阳能设备安装施工及技术推广服务;销售;五金制品及配件、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配电箱柜、电器开关、电线、电缆、光伏发电系统设备;设计、安装、销售;机电设备、充电桩设备;设计、销售;电能储放设备;安装、维修:雨棚、空调;承装、承修、承试供电设施和受电设施;发电技术研发;水电安装工程施工;新能源汽车充电站建设及运营;建筑劳务分包;节能环保系统、太阳能集热系统的产品研发、设计、加工、生产、销售;房屋建筑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室内装饰、装修工程;环保工程、给排水工程及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建筑结构加固补强、建筑结构防水补漏;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施工。
6		核准登记通知书	2017年11月03日	2099年12月31日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清洁能源产品研发、设计、销售;太阳能设备安装施工及技术推广服务;销售;五金制品及配件、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配电箱柜、电器开关、电线、电缆、光伏发电系统设备;设计、安装、销售;机电设备、充电桩设备;设计、销售;电能储放设备;安装、维修:雨棚、空调;承装、承修、承试供电设施和受电设施;发电技术研发;水电安装工程施工;新能源汽车充电站建设及运营;建筑劳务分包;节能环保

			日	日	局	系统、太阳能集热系统的产品研发、设计、加工、生产、销售；房屋建筑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室内装饰、装修工程；环保工程、给排水工程及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建筑结构加固补强、建筑结构防水补漏；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施工。
7	东建施许[2020]542号	建筑业企业资质核准	2020年08月11日	2025年08月11日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首次申请
8	粤建许东准〔2024〕127号	建筑业企业资质核准	2024年04月30日	2025年04月30日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换领证书

行政处罚信息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暂无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信息

暂无严重违法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暂无抽查检查信息

司法协助信息

暂无司法协助信息

动产抵押登记信息

暂无动产抵押登记信息

股权出质登记信息

暂无股权出质登记信息

企业自行公示信息 (企业自行公示信息由该企业提供, 企业对其即时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	认缴额(万元)	实缴额(万元)	认缴明细				实缴明细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公示日期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公示日期
1	叶权锋	210.0	0.0	货币	210.0	2038年12月31日	2019年01月17日	货币	0.0		2019年01月17日
2	叶海	90.0	0.0	货币	90.0		2019年01月17日	货币	0.0		2019年01月17日

股权变更信息

暂无股权变更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暂无行政许可信息

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暂无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2023年度报告

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441900MA4XA9E02L 企业名称: 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通信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大朗镇大井头朗东路2 3号416室 邮政编码：523777

企业联系电话：13929226514

企业电子邮箱：13929226514@QQ.COM

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其中女性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企业经营状态：开业

企业控股情况：企业选择不公示

是否有投资信息或购买其他公司股权：否

是否有网站或网店：否

是否有对外担保信息：否

有限责任公司本年度是否发生股东股权转让：否

企业主营业务活动：清洁能源产品研发、设计、销售；太阳能设备安装施工及技术推广服务；销售：五金制品及配件、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物品）、配电箱柜、电器开关、电线、电缆、光伏发电系统设备；设计、安装、销售：机电设备、充电桩设备；设计、销售：电能储放设备；安装、维修：雨棚、空调；承装、承修、承试供电设施和受电设施；发电技术研发；水电安装工程；新能源汽车充电站点建设及运营；建筑劳务分包；节能环保系统、太阳能集热系统的产品研发、设计、加工、生产、销售；房屋建筑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室内装饰、装修工程；环保工程、给排水工程及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建筑结构加固补强、建筑结构防水补漏；城市及道明照明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网站网店信息

暂无网站网店信息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时间	认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时间	实缴出资方式
1	叶权锋	2184	2037年1月2月31日	货币	625.79	2023年1月2月31日	货币
2	叶海	936	2037年1月2月31日	货币	66.7795	2023年1月2月31日	货币

对外投资信息

暂无对外投资信息

企业资产状况信息

资产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利润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中主营业务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净利润	企业选择不公示
纳税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负债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社保信息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4 人	失业保险	64 人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64 人	工伤保险	64 人
生育保险	64 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本期实际缴费金额	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失业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工伤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生育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工伤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暂无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股权变更信息

暂无股权变更信息

2022年度报告

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441900MA4XA9E02L 企业名称：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通信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大朗镇大井头朗东路23号416室 邮政编码：523777

企业联系电话：13929226514

企业电子邮箱：13929226514@qq.com

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其中女性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企业经营状态：开业

企业控股情况：企业选择不公示

是否有投资信息或购买其他公司股权：否

是否有网站或网店：否

是否有对外担保信息：否

有限责任公司本年度是否发生股东股权转让：否

企业主营业务活动：清洁能源产品研发、设计、销售；太阳能设备安装施工及技术推广服务；销售：五金制品及配件、建筑材料、配电箱柜、电器、电线、电缆、光伏发电系统设备；设计、安装、销售：机电设备、充电桩设备；设计、销售：电能储放设备；安装、维修：雨棚、空调、不锈钢制品；承装、承修、承试供电设施和受电设施；发电技术研发；水电安装工程施工；新能源汽车充电站建设及运营

网站网店信息

暂无网站网店信息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时间	认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时间	实缴出资方式
1	叶权锋	756	2037年12月31日	货币	0	2017年11月03日	货币
2	叶海	324	2037年12月31日	货币	0	2017年11月03日	货币

对外投资信息

暂无对外投资信息

企业资产状况信息

资产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利润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中主营业务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净利润	企业选择不公示
纳税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负债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 社保信息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34 人	失业保险	34 人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34 人	工伤保险	34 人
生育保险	34 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本期实际缴费金额	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失业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工伤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生育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工伤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 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暂无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 股权变更信息

暂无股权变更信息

■ 2021年度报告

■ 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441900MA4XA9E02L 企业名称：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通信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大朗镇大井头朗东路23号416室 邮政编码：523000

企业联系电话：13929226514

企业电子邮箱：468847587@qq.com

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其中女性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企业经营状态：开业

企业控股情况：企业选择不公示

是否有投资信息或购买其他公司股权：否

是否有网站或网店：否

是否有对外担保信息：否

有限责任公司本年度是否发生股东股权转让：否

企业主营业务活动：清洁能源产品研发、设计、销售

■ 网站网店信息

暂无网站网店信息

■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时间	认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时间	实缴出资方式

1	叶权锋	756	2037年1月2月31日	货币	0	2017年1月03日	货币
2	叶海	324	2037年1月2月31日	货币	0	2017年1月03日	货币

对外投资信息

暂无对外投资信息

企业资产状况信息

资产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利润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中主营业务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净利润	企业选择不公示
纳税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负债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社保信息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6 人	失业保险	26 人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6 人	工伤保险	26 人
生育保险	26 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本期实际		

本期实际缴费金额	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失业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工伤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生育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工伤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 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暂无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 股权变更信息

暂无股权变更信息

■ [2020年度报告](#)

■ 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441900MA4XA9E02L 企业名称：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通信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大朗镇大井头朗东路2 3号416室 邮政编码：523000

企业联系电话：13929226514

企业电子邮箱：468847587@qq.com

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其中女性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企业经营状态：开业

企业控股情况：企业选择不公示

是否有投资信息或购买其他公司股权：否

是否有网站或网店：否

是否有对外担保信息：否

有限责任公司本年度是否发生股东股权转让：否

企业主营业务活动：清洁能源产品研发、设计、销售

网站网店信息

暂无网站网店信息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时间	认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时间	实缴出资方式
1	叶海	324	2037年12月31日	货币	0	2017年1月03日	货币
2	叶权锋	756	2037年12月31日	货币	0	2017年1月03日	货币

对外投资信息

暂无对外投资信息

企业资产状况信息

资产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

营业总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利润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中主营业务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净利润	企业选择不公示
纳税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负债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 社保信息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3 人	失业保险	13 人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13 人	工伤保险	13 人
生育保险	13 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本期实际缴费金额	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失业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工伤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生育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工伤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 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暂无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 股权变更信息

暂无股权变更信息

■ 2019年度报告

■ 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441900MA4XA9E02L 企业名称：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通信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大朗镇大井头朗东路23号416室 邮政编码：523000

企业联系电话：13929226514

企业电子邮箱：13929226514@qq.com

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其中女性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企业经营状态：开业

企业控股情况：企业选择不公示

是否有投资信息或购买其他公司股权：否

是否有网站或网店：否

是否有对外担保信息：否

有限责任公司本年度是否发生股东股权转让：否

企业主营业务活动：清洁能源产品研发、设计、销售

■ 网站网店信息

暂无网站网店信息

■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时间	认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时间	实缴出资方式
1	叶权锋	210	2017年1月03日	货币	0	2017年1月03日	货币
2	叶海	90	2017年1月03日	货币	0	2017年1月03日	货币

■ 对外投资信息

暂无对外投资信息

■ 企业资产状况信息

资产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利润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中主营业务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净利润	企业选择不公示
纳税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负债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 社保信息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人	失业保险	8人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8人	工伤保险	8人
生育保险	8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本期实际缴费金额	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失业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工伤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生育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工伤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 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暂无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 股权变更信息

暂无股权变更信息

2018年度报告

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441900MA4XA9E02L 企业名称：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通信地址：东莞市寮步镇横坑社区百业五金电子城内六街1号 邮政编码：523000

企业联系电话：13717176373

企业电子邮箱：

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其中女性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企业经营状态：开业

企业控股情况：企业选择不公示

是否有投资信息或购买其他公司股权：否

是否有网站或网店：否

是否有对外担保信息：否

有限责任公司本年度是否发生股东股权转让：否

企业主营业务活动：清洁能源产品研发、设计、销售；太阳能设备安装施工及技术推广服务；销售：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五金制品及配件、光伏支架、电线、电缆、电箱、电器。

网站网店信息

暂无网站网店信息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时间	认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时间	实缴出资方式
1	叶海	90	2017年1月03日	货币	0	2017年1月03日	货币
2	叶权锋	210	2017年1月03日	货币	0	2017年1月03日	货币

对外投资信息

暂无对外投资信息

企业资产状况信息

资产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利润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中主营业务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净利润	企业选择不公示
纳税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负债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社保信息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0人	失业保险	0人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0人	工伤保险	0人
生育保险	0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本期实际缴费金额	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失业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工伤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生育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工伤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暂无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股权变更信息

暂无股权变更信息

2017年度报告

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441900MA4XA9E02L 企业名称：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通信地址：东莞市寮步镇横坑社区百业五金电子城内六街1号 邮政编码：523400

企业联系电话：13929226514

企业电子邮箱：

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其中女性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企业经营状态：开业

企业控股情况：企业选择不公示

是否有投资信息或购买其他公司股权：否

是否有网站或网店：否

是否有对外担保信息：否

有限责任公司本年度是否发生股东股权转让：否

企业主营业务活动：清洁能源产品研发、设计、销售；太阳能设备安装施工及技术推广服务；销售：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五金制品及配件、光伏支架、电线、电缆、电箱、电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网站网店信息

暂无网站网店信息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时间	认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时间	实缴出资方式
1	叶权锋	180	2017年1月03日	货币	0	2017年1月03日	货币
2	叶海	90	2017年1月03日	货币	0	2017年1月03日	货币
3	杨龙辉	30	2017年1月03日	货币	0	2017年1月03日	货币

对外投资信息

暂无对外投资信息

企业资产状况信息

资产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利润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中主营业务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净利润	企业选择不公示

纳税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负债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 社保信息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0人	失业保险	0人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0人	工伤保险	0人
生育保险	0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本期实际缴费金额	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失业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工伤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生育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工伤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 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暂无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 股权变更信息

暂无股权变更信息

企业性质承诺书

附表四：

企业性质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深汇通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 环西丽湖绿道（碧道）光储超充一体站项目施工总承包 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 民营企业（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东莞市基叶光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4 年 10 月 28 日



售后增值服务（若有）

无。

其他

无。